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 录

一、公司简介	P1
二、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P2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P6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P9
五、偿付能力信息	P10
六、关联交易整体情况	P12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P13
八、公司治理信息	P16
九、重大事项信息	P36
十、财务会计报告	P37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法定名称：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缩写：永安保险公司

英文名称：YONGAN PROPER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缩写：YAIC

（二）注册资本：30.09416 亿元人民币

（三）注册地：西安

（四）成立时间：1996 年 9 月 13 日

（五）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经营范围：各类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农业保险等本市和外币保险业务；办理前述各项保险的再保险和法定保险业务；办理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建立与国外保险机构的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办理相互代查勘、代理赔、代追偿等有关业务；办理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办理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包括北京市、上海市、重庆市、河北省、山东省、辽宁省、广东省、江苏省、浙江省、湖北省、河南省、山西省、四川省、云南省、陕西省、甘肃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江西省、贵州省、安徽省、广西壮族自治区、福建省、天津市。

（六）法定代表人：陶光强

二、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保险责任准备金精算假设及评估方法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本集团的保险合同按照产品类型确定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责任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扣除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首日利得后的剩余边际。保险合同在初始计量时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果考虑风险调整后，未来现金流出现值超过未来现金流入现值，则在损益表中确认首日损失。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责任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所采用的折现率。

本集团的保险责任准备金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为获取的承保风险未到期部分。本集团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进行计量，在扣除手续费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用、劳务费用及服务费用等相关获取成本后，与未来现金流相比较，进行充足性测试。以充足性测试后结果作为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提金额。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首日费用率、赔付率、间接理赔费用率、保单维持费用率、退保率等。

本集团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首日费用率、赔付率、间接理赔费用率、保单维持费用率、退保率等。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

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集团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本集团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逐案估计法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 法及预期损失率法等方法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集团采用比率分摊法，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二）保险责任准备金评估结果

本集团及本公司

(1)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责任准备金变动情况如下：

2021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612,837,873.46	10,976,220,059.48		(10,150,521,792.58)	5,438,536,140.36
未决赔款准备金	3,579,824,205.58	6,599,400,726.57	(6,583,936,330.76)		3,595,288,601.39
合计	8,192,662,079.04	17,575,620,786.05	(6,583,936,330.76)	(10,150,521,792.58)	9,033,824,741.75

2020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235,788,466.53	10,580,526,596.56	-	(10,203,477,189.63)	4,612,837,873.46
未决赔款准备金	3,567,722,815.01	6,359,632,512.43	(6,347,531,121.86)	-	3,579,824,205.58
合计	7,803,511,281.54	16,940,159,108.99	(6,347,531,121.86)	(10,203,477,189.63)	8,192,662,079.04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	--------	--------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4,792,951,491.06	641,188,592.61	4,317,171,627.41	289,424,359.95
- 再保险合同	1,415,340.59	2,980,716.10	1,781,416.65	4,460,469.45
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2,575,869,775.95	1,017,258,804.53	2,648,653,235.29	930,666,528.15
- 再保险合同	2,160,020.91	-	504,442.14	-
合计	<u>7,372,396,628.51</u>	<u>1,661,428,113.24</u>	<u>6,968,110,721.49</u>	<u>1,224,551,357.55</u>

(3) 本集团及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u>2021 年</u>	<u>2020 年</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657,090,968.04	2,820,713,994.9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835,284,713.34	655,651,214.73
理赔费用准备金	<u>100,752,899.1</u>	<u>102,954,553.75</u>
合计	<u>3,593,128,580.48</u>	<u>3,579,319,763.44</u>

(4) 本集团及本公司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21 年</u>	<u>2020 年</u>
原保险合同	789,087,024.78	379,612,740.20
再保险合同	<u>(1,319,327.11)</u>	<u>62,452.42</u>
合计	<u>787,767,697.67</u>	<u>379,675,192.62</u>

(5) 本集团及本公司提取 / (转回) 未决赔款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21 年</u>	<u>2020 年</u>

原保险合同	13,808,817.04	13,508,074.40
再保险合同	<u>1,655,578.77</u>	<u>(1,406,683.83)</u>
合计	<u>15,464,395.81</u>	<u>12,101,390.57</u>

(6)本集团及本公司提取 /(转回)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u>本集团及本公司</u>	
	<u>2021 年</u>	<u>2020 年</u>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63,623,026.92)	(84,912,511.47)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79,633,498.61	92,075,678.07
理赔费用准备金	<u>(2,201,654.65)</u>	<u>6,344,907.80</u>
合计	<u>13,808,817.04</u>	<u>13,508,074.40</u>

(7)与前一年度（2020 年末）评估结果的对比分析（回溯偏差率）

	再保前	再保后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2.3%、	-22.5%
未决赔款准备金	-10.0%、	-10.3%

注：回溯偏差率=（回溯时点评估值-上年末评估值）/回溯时点评估值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按照“偿二代”监管规则，从风险来源角度，公司将面临的风险划分为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战略风险、声誉风险、流动性风险等七大类。

1、保险风险评估。公司加强承保控制，持续监控业务质量，通过建立较为完整的再保险保障体系，没有出现不当的再保险安排，不存在因产品设计与管理缺陷、产品定价错误、准备金提取不足等造成损失的保险风险。2021年，公司个别险类保险业务监测指标处于预警区间；因再保险市场持续存在承保能力供给降低的情况，市场对于现有承保能力的释放非常谨慎，分出公司获取再保市场承保能力的难度及成本都在增加。

2、市场风险评估

（1）投资业务市场风险。公司投资业务利率风险主要通过债券久期进行评估，价格波动风险主要通过风险价值进行评估。2021年末，公司持仓的各大类资产市场风险整体可控。

（2）汇率风险。公司涉及少量的外汇业务，实行保险业务同币种结算、同币种记账原则，规避汇率风险。公司外币业务结算同记账本位币不一致，外币结算账户因汇率变动会发生汇兑损益，但整体汇率风险较小。

3、信用风险评估

（1）应收保费信用风险。截至2021年末，公司已通过诉讼程序、确定无法收回和应清未清理的应收保费3397万元，逾期应收保费存在一定的信用风险。

（2）交易对手违约风险。2021年，公司有业务合作的境内外再保险公司均满足银保监会评级要求，暂不存在再保险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公司主要通过对发行主体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债券等投资品种的信用等级分析评估进行综合评价、监测和控制投资业务的信用风险，截至2021年末，公司持仓的一笔资管产品发生实质违约。

4、操作风险评估。一是公司部分管理制度未能有效执行，存在操作风险隐患；二是公司以前年度一笔预约临分项目存在再保人拒绝摊赔事宜，存在无法摊回赔款的操作风险；三是公司信息技术管理存在操作风险；四是公司保险销售中个别机构因对监管和公司制度理解或执行不到位存在操作风险；五是个别人事管理存在不足，存在不合规的操作风险隐患。

5、战略风险评估。2021年，公司修订印发相关战略风险管理制度，定期

跟踪、监控、评估规划执行情况，定期开展战略风险管理与监测，战略风险管理指标处于监测范围内。

6、声誉风险评估。2021 年，面对八个原生风险可能引发的声誉风险事件，公司积极应对，及时上报、主动整改，妥善处置了相关事件，声誉风险整体可控。

7、流动性风险评估。公司有充足的投资业务资金可进行变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1 年末，公司相关流动性监测指标符合监管要求，流动性风险整体处于合理水平，资金流动性较为安全。

（二）风险控制

1、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公司建立统一的覆盖全公司的风险管理框架，设立了股东大会、党委会、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基本形成了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部、各单位负责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风险管理体系。其中：董事会下设各专业委员会等辅助决策组织，全面了解公司面临的各项重大风险及其管理状况，监督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出意见和改进建议。监事会履行公司内部监督职责。管理层组织实施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对董事会负责。首席风险官负责公司日常风险管理工作。风险管理部负责牵头实施公司风险管理工作，是公司保险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欺诈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各职能部门为公司风险管理的执行部门，部门负责人为本单位风险责任人，对其相应职能与业务流程承担首要风险控制责任。各分公司设立风险管理部门或风险管理岗，对本单位风险责任人和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根据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完善本机构风险管理制度内容，负责本单位风险管理工作，落实上级部门工作要求。

2、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公司在董事会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指导下，根据监管机关以及公司风险管理要求，围绕公司的战略、经营发展目标，通过规范风险管理流程，采用适当的风险管理方法和手段，对风险进行持续识别、监控、管理、评估和报告，达到与公司经营发展阶段相适应的期望风险水平，努力实现在公司风险容忍范围内及时应对各类风险并实现效益最大化。

3、风险管理工作执行情况

一是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推进理顺公司股权等有关问题的整改，有效降低公司治理风险。二是发挥党组织政治核心和领导核心作用，认真履行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风险管理专业委员会风险管理职责。三是确定公司 2021 年度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偏好体系，确定相对稳健的风险偏好，形成了自上而下传导的风险偏好体系。四是加强风险偏好体系管理，2021 年，修订和印发相关风险管理制度 4 份，结合实际确定公司关键风险指标 80 个，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过程管控，开展公司风险容忍度、关键风险指标的监测预警，提出整改意见

50 个，发出风险提示函 29 份；监测投资业务活动，发出风险提示和预警函 18 份。五是开展专项风险评估，形成 8 份独立的风险评估报告，出具保险产品可行性报告的风险评估意见 203 份。进行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审计和自评估，并做好问题整改。六是做好监管机关 SARMRA 现场评估配合及整改工作。2021 年，陕西银保监局对公司进行了 SARMRA 现场评估，评估结果为 72.06 分，较上一次监管评估提高了 5.59 分。公司高度重视评估意见，印发了现场评估整改工作计划，明确整改措施，已向陕西银保监局上报了整改工作计划。七是强化风险管理基础工作，建立操作风险事件库，稳步推进公司欺诈风险管理；强化公司资产负债和财务管理，严格落实监管规定和公司投资业务管理要求，防范投资风险，强调公司保险业务主要业务风险管理的要求和管控重点，加强承保业务管理，加强产品定价和准备金管控，充分发挥再保险保障作用；做好销售管理工作，常抓不懈开展理赔管理，降低理赔服务风险，强化消费者权益保护；采取“风险有制度管控，制度有行动贯彻，行动有制度监督”的风险管理模式，落实公司信息化相关风险管控要求，进一步加强声誉风险管理，强化舆情监测；做好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管理，建立健全关联交易相关制度，严格规范关联交易审批流程以及加强关联交易数据核实等治理机制规范关联交易行为，有效防控关联交易风险。八是加强审计合规管理，防范合规风险。2021 年，公司持续完善内审制度，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开展各类内部审计项目 170 项；严肃责任追究，防范合规风险，对 2021 年屡查屡犯问题深入排查整治，全辖总计问责 617 人次，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的风险。

4.2021 年风险综合评级及偿付能力充足率

2021 年，公司各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 B 类，四季度，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51.17%，满足偿付能力充足性的监管要求。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2021 年度保费收入前 5 位商业险种经营数据

单位：元

序号	险种名称	保险金额	保费收入	赔款支出	准备金	承保利润
1	机动车辆险	3,290,480,709,465.20	7,024,011,682.44	4,702,779,780.06	5,385,247,454.23	-213,718,115.97
2	保证险	43,806,252,030.42	1,227,000,244.68	631,452,665.97	1,174,735,550.40	16,323,043.20
3	责任险	1,101,112,842,359.03	705,468,553.60	338,965,610.12	695,956,794.89	-63,052,400.58
4	短期健康险	5,996,508,736,899.26	604,913,196.93	347,707,535.04	359,394,350.70	-37,855,948.88
5	人身意外险	3,841,645,304,105.22	569,048,521.66	165,236,835.60	374,759,443.14	-27,725,890.35

注：1、机动车辆险=交强险+商业险

2、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分保后+未到期准备金分保后

五、偿付能力信息

项目	2021 年 4 季度	2020 年 4 季度
认可资产（万元）	1,633,320.76	1,482,465.84
认可负债（万元）	1,085,466.53	987,998.00
实际资本（万元）	547,854.23	494,467.84
最低资本（万元）	218,120.63	223,410.92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329,733.61	271,056.9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51.17%	221.33%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329,733.61	271,056.9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51.17%	221.33%

2021 年 4 季度公司经审计后偿付能力充足率 251.17%，较上年同期的 221.33%上升 29.84 个百分点。其中：认可资产 163.33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 148.25 亿元增加 15.1 亿元，增长 10.18%；认可负债 108.55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 98.80 亿元增加 9.75 亿元，增长 9.87%；实际资本 54.79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 49.45 亿元增加 5.34 亿元，增长 10.8%；最低资本 21.81 亿元，较上年同期的 22.34 亿元减少 0.53 亿元，下降 2.37%。

2021 年度末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一）实际资本 54.79 亿元，较上年度增加 5.34 亿元，增长 10.8%。主要是投资较上年度浮盈增加 3.37 亿元，报表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度增加 1.56 亿元。

（二）最低资本 21.81 亿元，较上年度减少 0.53 亿元，下降 2.53%。主要原因是：

（1）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减少 0.75 亿元，下降 5.30%，主要是责任险和信用保证险滚动 12 个月自留保费较上年度减少 4.55 亿元，车险再保后未决赔款准备金较上年度减少 1.55 亿元。

（2）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增加 1.54 亿元，上升 19.52%，主要是债券类资产增加 12.12 亿元，最低资本增加 0.91 亿元，未上市股权投资增加 5.41 亿元，最低资本增加 1.68 亿元。

（3）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减少 0.82 亿元，下降 13.50%，主要是信托计划投资减少 3.53 亿元，最低资本减少 0.68 亿元。

3、实际资本增长 10.8%，最低资本下降 2.37%，导致偿付能力充足率上升 29.84 个百分点。

公司应利用好资金运用政策，提高综合收益，优化购置投资产品的信用等级，

购买高风险产品同时评估各项风险占用资本的大小。在保险业务经营中加强理赔管控，坚持效益优先原则，控制高风险业务；优化效益险种占比，降低成本管理费用，提高承保业务质量，继续实行差异化管理政策，降低销售费用和人力成本。

六、关联交易整体情况

（一）关联交易整体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 号）和《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永保发〔2019〕419 号）的规定开展关联交易工作。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统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工作，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下设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负责关联交易的日常管理具体事务。

2021 年度，公司共发生关联交易 96616445.3209 元，其中利益转移类 822526 元；保险业务类 95793919.3209 元。

（二）统一交易协议相关情况

1、公司与关联方陕西延长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保险业务经纪统一交易协议》的事项经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与该关联方签署了《保险业务经纪统一交易协议》，合同期限自 2020 年 3 月 25 日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交易金额预计 20000000 元。自签订至 2021 年度末，其项下累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5924127 元。

2、公司与关联方永安保险销售（上海）有限公司签署《统一交易协议》的事项经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5 日与该关联方签署了《统一交易协议》，合同期限自 2020 年 3 月 25 日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交易金额不超过 1262500000 元。自签订至 2021 年度末，其项下累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92089188 元。

3、公司与关联方陕西延长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补充签署《保险业务经纪统一交易协议补充协议》的事项经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与该关联方签署了《保险业务经纪统一交易协议补充协议》，合同有效期为 2018 年 9 月 14 日至 2020 年 3 月 24 日，补充协议履行期限内，公司与该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6100000 元。

4、公司与关联方永安保险销售（上海）有限公司补充签署《补充协议》的事项经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与该关联方签署了《补充协议》，合同有效期为 2019 年 5 月至 2020 年 3 月 25 日，补充协议履行期限内，公司与该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214285100 元。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1、成立组织，明确职责，将消费者权益保护融入公司治理工作

成立了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明确了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及下设办公室的相关职责；在成立公司经营层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事务）委员会基础上，各分公司成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组，明确了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部门。

2、完善公司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制度和机制，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

（1）为有效落实监管有关工作要求，制定下发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计划》《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个人信息保护制度》《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评价工作实施办法（试行）》。

（2）从考核机制上保障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有力开展，修订下发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办法》。

（3）修订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对保险消费权益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

（4）完善投诉管理相关制度。制订下发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投诉溯源整改制度》《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投诉处理登记制度》《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投诉档案管理制度》《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投诉统计分析制度》《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投诉处理回避制度》。

（5）建立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内部审计机制。公司发挥内部审计对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监督作用，公司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纳入2021年度审计计划，并已根据计划开展专项审计。

3、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文件的学习和培训，强化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

2021年，公司通过文件、视频培训、会议等多种形式，加强总、分各级人员对监管和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和文件等精神学习，不断加强员工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要性的认识。

转发全公司学习监管有关侵害消费者权益案例通报。组织开展了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投诉处理相关制度视频培训4次，并制作了金融知识教育宣传培训课件，下发学习；组织召开了“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工作实施方案”视频培训；组织开展公司金融知识视频培训。通过常态化开展各级人员的培训，

不断强化人员职业操守和依法合规经营意识，提升服务意识。

4、严格按制度规定开展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工作

为规范产品与服务管理，切实保障消费者权益，根据《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制度》规定，开展全年常态化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

5、严格要求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信息披露

公司在官网“公开信息披露”栏，将公司已开展的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的重要事件，公司年度投诉数量、投诉业务类别、投诉地区分布等信息通过公司年报、社会责任报告等方式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在官网“公开信息披露”栏，对公司产品基本信息、互联网业务信息进行披露；在公司官网“客户服务”栏，公示服务承诺、服务网点、投诉渠道及处理流程等，接受消费者对公司的服务监督，并在公司官网“客户服务”增设“金融知识宣传教育”专栏，进行常态化的教育宣传，提高消费者金融素养。

6、保险消费者宣传教育开展情况

2021年3月，组织开展了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活动；2021年5月开展了“与民同心，为您守护”为主题的宣传活动；2021年6月开展以“学法用法护小家·防非处非靠大家”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2021年7月开展了“7·8全国保险公众宣传日”活动；2021年8月开展了打击治理网络电信诈骗、跨境赌博集中宣传月活动；2021年9月，公司积极组织开展了金融知识宣传月活动。公司在官网首页设置“保险消费风险提示”专栏，定期公布提示消费者相关的风险信息，2021年共发布14条消费者风险提示，进一步加强了保险消费风险的客户宣传。

（二）投诉情况

1、投诉渠道和处理流程

（1）投诉渠道

来电投诉：拨打我司全国统一投诉电话 95502；

网站投诉：访问 www.yaic.com.cn 我司官方网站投诉；

来信投诉：将书面投诉材料邮寄至我司各营业网点；

来访投诉：前往我司各营业网点投诉。

（2）投诉处理流程



普通投诉我们将在受理后5个自然日给予答复。

2、年度投诉信息

2021 年 根据银保监会投诉管理系统转办数据 ,公司接收监管转办投诉 867 件。从险种分布情况看 ,车险占 78% ,非车险占 22% ,从地区分布情况看 ,陕西占 11% ,江苏占 7% ,山西占 6% ,山东、甘肃、浙江各占 5% ,河北、广西、河南、云南、上海各占 4% ,福建、重庆、湖北、安徽、广东、贵州、江西、北京、深圳各占 3% ,辽宁、新疆、大连、内蒙古、四川、青岛、宁波各占 2%。

八、公司治理信息

(一)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9416 亿元人民币，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 18 家，由陕西省财政厅履行出资人职责。陕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通过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 8 家省属国有企业，间接持有我公司 51.74% 的股份。

(二) 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1、持股比例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

股东	股份数（股）	占总股份（%）	备注
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1883200.00	20.00	国有
亚东杉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96866000.00	19.83	民营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87030000.00	16.18	民营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9308400.00	5.96	国有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7240000.00	5.56	国有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5375000.00	5.16	国有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155375000.00	5.16	国有
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1058400.00	5.02	国有

2、持股变化情况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永安保险公司 3503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16%）无偿划转给其母公司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后，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永安保险公司股份。该无偿划转行为以永保字 [2020] 1015 号文件向陕西银保监局进行了备案。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永安保险公司 678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0.23%）转让给其母公司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后，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永安保险公司股份。该转让行为以永保字 [2021]

430 号文件向陕西银保监局进行了备案。

（三）股东大会职责和主要决议

1、股东大会职责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发展规划和年度投资计划；
- （2）选举和更换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4）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 （11）审议批准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12）修改本章程；
- （13）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2、股东大会主要决议

（1）2021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召开时间：2021 年 3 月 20 日

会议地点：陕西西安

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合计持股 300941.6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00%。

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

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自用及投资性不动产配置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300941.6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自用及投资性不动产配置预算〉的议案》。

审议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结果：300941.6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2）2021 年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

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22 日

会议地点：陕西西安

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合计持股 300941.6 万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 100%。

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

审议了《关于选举李亚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300941.6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选举李亚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2021 年第 3 次临时股东大会

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

会议地点：陕西西安

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合计持股 300941.6 万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 100%。

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

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300941.6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尽职考核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300941.6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尽职考核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尽职考核评价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300941.6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尽职考核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了《关于〈2019 年度公司执行董事绩效考核兑现方案〉的议案》。表决结果：300941.6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2019 年度公司执行董事绩效考核兑现方案〉的议案》。

（4）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召开时间：2021 年 6 月 2 日

会议地点：陕西西安

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合计持股 300941.6 万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 100%。

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

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30094160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30094160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30094160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30094160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1-2023 年资产战略配置规划和 2021 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的议案》。表决结果：3009416000 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2023 年资产战略配置规划和 2021 年度资产配置计划〉的议案》。

（四）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

1、董事会职责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8）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0）决定设立分公司或子公司，授权公司总裁决定设立除分公司以下的其他分支机构；
- （11）决定涉及公司有关资金管理运用及相关授权委托的重大事项；
- （12）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3）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4）制定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 （15）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6）聘请或者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7）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的重大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

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18) 听取公司总裁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裁的工作；

(19)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董事会人员构成

姓名	类别	备注
陶光强	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1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7次临时会议，暂停陶光强先生董事长职权
沙春枝	非执行董事	2021年11月1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1年第7次临时会议，推选董事沙春枝女士临时代行公司董事长职权
张缠桥	非执行董事	
闫兴虎	非执行董事	2021年2月任职，前任为欧世秦
欧世秦	非执行董事	2021年2月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后任为闫兴虎
李涛	非执行董事	
彭玉龙	非执行董事	
许闻	非执行董事	
李亚辉	非执行董事	2021年9月任职，前任为高立智
高立智	非执行董事	2021年9月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后任为李亚辉
徐文虎	独立董事	
王军生	独立董事	
白永秀	独立董事	

3、董事会参会情况

姓名	应参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陶光强	12	8	0	4	因故不能参加相关会议
沙春枝	12	12	0	0	
张缠桥	12	12	0	0	
欧世秦	2	1	工作原因 1(委托陶光强)	0	2021 年 2 月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后任为闫兴虎
闫兴虎	10	10		0	2021 年 2 月任职 前任为欧世秦
李涛	12	12	0	0	
彭玉龙	12	12	0	0	
许闻	12	12	0	0	
高立智	8	7	工作原因 1(委托彭玉龙)	0	2021 年 9 月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后任为李亚辉
李亚辉	4	4	0	0	2021 年 9 月任职 前任为高立智
徐文虎	12	12	0	0	
王军生	12	12	0	0	
白永秀	12	12	0	0	

4、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参会情况

委员姓名	应参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陶光强	9	7	0	2	因故未能参加相关会议
彭玉龙	9	9	0	0	

高立智	7	7	0	0	2021年9月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相关专业委员会委员
徐文虎	9	9	0	0	

5、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参会情况

委员姓名	应参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白永秀	6	6	0	0	
沙春枝	6	6	0	0	
徐文虎	6	6	0	0	
李涛	6	6	0	0	

6、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参会情况

委员姓名	应参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王军生	17	17	0	0	
徐文虎	17	17	0	0	
张缠桥	17	17	0	0	
许闻	17	17	0	0	

7、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参会情况

委员姓名	应参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彭玉龙	9	9	0	0	
张缠桥	9	9	0	0	
徐文虎	9	9	0	0	

8、董事会投资决策委员会参会情况

委员姓名	应参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沙春枝	6	6	0	0	
彭玉龙	6	6	0	0	
闫兴虎	5	5	0	0	2021年3月担任委员

9、董事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参会情况

委员姓名	应参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沙春枝	4	4	0	0	
王军生	4	4	0	0	
彭玉龙	4	4	0	0	

10、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参会情况

委员姓名	应参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王军生	6	6	0	0	
彭玉龙	6	6	0	0	
张缠桥	6	6	0	0	

11、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参会情况

委员姓名	应参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徐文虎	5	5	0	0	
张缠桥	5	5	0	0	
高立智	4	4	0	0	

12、董事简历

陶光强先生：公司党委书记，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1962年1月出生。2016年2月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1162号。2021年11月1日，暂停陶光强先生董事长职务。陶光强先生曾任西北饭

店党委书记、副总经理，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延长油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务。

沙春枝女士：硕士研究生，注册金融分析师、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1973年3月出生。2017年5月任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386号。2021年11月1日，董事沙春枝女士临时代行公司董事长职权。沙春枝女士曾任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总经济师，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张缠桥先生：大专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1965年4月出生。2002年12月任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产险〔2008〕1249号。张缠桥先生曾任延炼实业集团公司总会计师、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中心管理处处长等职务。现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中心党委副书记、主任。

闫兴虎先生：本科学历，正高级工程师，1964年10月出生。2021年2月任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陕银保监复〔2021〕44号。闫兴虎先生曾任金堆城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矿产资源处副处长、处长，规划发展处处长等职务，现任金堆城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李涛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商管理硕士（EMBA）学位，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1972年11月出生。2018年12月任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8〕371号。李涛先生曾就职于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担任CFO，并先后兼管企划精算、投资条线及境外保险业务。2017年加入复星集团，现任复星集团执行总裁、复星保险板块董事长。

彭玉龙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学位，1978年10月出生。2017年3月任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7〕135号。彭玉龙先生曾就职于国泰君安证券研究所，从事保险行业的研究。2013年加入复星集团，现任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总裁高级助理、复星保险板块联席总裁。

许闻先生：工商管理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81年6月出生。2019年6月任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陕银保监复〔2019〕270号。许闻先生曾任职普华永道中天会计事务所审计经理。2010年加入复星集团，曾任审计部副总经理、复星保险板块副CFO，现任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

李亚辉先生：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审计师，1972年11月出生。2021年9月任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陕银保监

复〔2021〕358号。李亚辉先生曾任国家审计署西安特派办行政事业处处长等职务。2018年加入复星集团，现任公共事务部执行总经理、陕西执行首代、复星康养集团副总裁兼西安公司总经理。

独立董事：

徐文虎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50年10月出生，2011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790，2015年5月任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5〕402号。同时，还任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发展战略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徐文虎先生曾任复旦大学保险研究所所长、教授、博士后导师、保险研究中心主任等。兼任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全顺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监事长

王军生先生：经济学博士，1965年9月出生，2015年5月任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5〕402号。同时，还任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委员。现任西安财经大学经济学院院长，主要研究方向为金融学、产业经济学；兼任咸阳市秦都区农商银行独立董事、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金融学委员、陕西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陕西省金融学会理事。

白永秀先生：经济学硕士，1955年2月出生，长期致力于市场经济理论与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现代企业制度与国有企业改革、区域经济与西部经济发展研究。2016年9月任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6〕950号。同时，还任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现任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永秀智库理事长；兼任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彩虹股份显示器件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陕西鼓风机(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国工业经济学会副会长、中国区域科学协会副理事长、中国区域科学协会“一带一路”专业委员会主任、；陕西省价格协会副会长、陕西省委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

13、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姓名	应参加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表决情况
徐文虎	12	12	0	无弃权或反对票
王军生	12	12	0	无弃权或反对票
白永秀	12	12	0	无弃权或反对票

14、独立董事薪酬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8万元人民币/人/年（税前）

（五）监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监事简历

1、监事会职责

(1) 检查公司财务；

(2) 对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3) 当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4)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

(5) 向股东大会会议提出提案；

(6)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7) 对公司年度财务决算审计意见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8) 对公司发展规划的制定、实施和评估等工作进行内部监督，并在年度会议上对发展规划实施情况进行审议并提出监督意见；

(9)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2、监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姓名	应参会议次数	亲自参会次数	授权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刘勇力	6	6	0	0	
赵红	6	6	0	0	
刘志庆	6	6	0	0	
史格格	6	6	0	0	
梁琳	6	6	0	0	

2021年，公司共计召开监事会6次，包括5次定期会议，1次临时会议，共审议议案18项，听取汇报63项，学习内容10项。

3、监事简历

刘勇力先生：在职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2008年7月任公司监事。此前，刘勇力先生先后担任陕西省投资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资产经营部副主任、董事长办公室主任、永安保险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等职，目前还担任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陕西能源售电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陕西电力市场管委会委员。经2015年1月15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刘勇力先生被选举为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职资格批准文件为《陕西银保监局关于核准刘勇力任职资格的批复》（陕银保监局〔2019〕597号）及《关于刘勇力职务聘任的通知》（永保监发〔2019〕11号）。

刘志庆先生：大专学历，2010年任永安保险公司监事。批准文号为保监产

险〔2010〕1515号。自1981年7月参加工作以来，先后担任浙江省萧山市特产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萧山市土特产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萧山市农业生产资料总公司党支部书记，浙江萧山鞋城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目前担任临安市玲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赵红女士：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保险公估师从业资格，2019年6月17日任永安保险公司监事，批准文号为陕银保监复〔2019〕271号。赵红女士先后担任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陕西五联分所(原陕西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所长助理，长安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高级经理，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现任陕西延长石油财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任陕西关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陕西延长低碳产业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赵红女士具有30年从事经济金融工作经历，熟悉国家经济政策、金融法律法规、保险监管法规，理论功底扎实，工作经验丰富，能够准确把握宏观经济走势，对会计、审计、经济、金融、保险等领域都有较强的专业能力。

史格格女士：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业资格。2003年5月至2012年4月任永安保险公司陕西分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2012年5月任公司稽核部第二分部总经理、稽核部总经理助理。2008年7月经公司民主推选，出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13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稽核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公司计划财务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20日任审计中心副总经理。2015年1月监事会换届，经民主推选，出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此前，史格格女士曾担任过陕西城乡建设综合开发公司副总会计师等职务。

梁琳女士：大学本科学历，文学学士，拥有教师资格证。现为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1988年1月出生。经公司民主推选，中国银保监会任职资格核准，2018年12月起，出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梁琳女士任职期间能依法出席监事会会议，参加监事会调研，能够对各项议案发表独立的意见，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执行职务行为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能够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职工监事的权利和义务。

（六）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1.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分管领域	备注
陶光强	党委书记（时任）	2016年11月	公司第一责任人、全	2021年11月1日根

	董事长（时任）	2016 年 2 月	面负责公司治理、党的建设、董事会工作。	据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暂停董事长职权
刘雄	党委副书记	2019 年 9 月	全面负责主持公司经营工作	
	副总裁（主持工作）	2018 年 8 月		
陈宇	党委委员	2016 年 11 月	负责公司投资和财务管理工作，分管投资管理中心、计划财务部	
	副总裁	2003 年 3 月		
	首席投资官	2015 年 3 月		
武红	副总裁	2015 年 5 月	负责公司行政管理和客户服务工作，分管办公室、客户服务中心、营业部	
孙辉	党委委员	2018 年 9 月	负责江苏分公司经营工作	
	副总裁	2019 年 12 月		
	江苏分公司总经理	2013 年 9 月		
王新胜	党委委员	2016 年 11 月	负责公司纪检监察和政治巡察工作，分管驻公司纪检监察组、巡察办公室。	非银保监会核准高管
	陕西省纪委监委驻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	2019 年 9 月		
李林泉	党委副书记	2019 年 3 月	负责意识形态、组织人事、宣传思想文化、工会、扶贫、共青团、统一战线、维稳工作，协助抓好公司党建工作，同时负责销售公司全面工作，分管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群工作部、工会办公室。	非银保监会核准高管
	工会主席	2020 年 4 月		

胡国华	党委委员	2019 年 9 月	负责公司财产险、再保险业务管理工作，四川分公司党建工作，分管财产险管理部、再保险管理部、经纪重客部	
	副总裁	2019 年 12 月		
	四川分公司党委书记	2021 年 7 月		
聂星	党委委员	2016 年 11 月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人身险、健康险业务管理工作，分管人力资源部、人身险管理部、健康保险事业部。负责山东分公司日常经营工作。	非银保监会核准高管
	党委组织部部长	2018 年 9 月		
	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2018 年 10 月		
	山东分公司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		
章震飞	党委委员	2019 年 9 月	负责浙江分公司经营工作	非银保监会核准高管
	浙江分公司总经理	2018 年 1 月		
周奇	总裁助理	2015 年 5 月	负责公司车险业务管理、营销管理、信息化建设和网络安全工作，分管车险管理部、营销管理部、信息技术中心。	
段联合	董事会秘书	2019 年 1 月	负责公司战略规划、风险管理工作，协助抓好董事会日常工作，分管董事会办公室、战略规划部、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2021 年 3 月前）	
	首席风险官	2015 年 9 月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2020 年 12 月		
郑瑞娟	审计责任人	2015 年 5 月	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分管审计中心。	

陈海伟	总精算师	2015 年 5 月	负责公司产品管理工作，协助陈宇同志抓好财务管理工作，分管产品与精算部、新渠道业务部。	
	财务负责人	2018 年 12 月		
黄子捷	合规负责人	2021 年 3 月	负责公司合规管理相关工作，负责法律合规部日常事务。	
	法律责任人	2018 年 2 月		
	法律合规部总经理	2018 年 7 月		

说明：职务包括总公司总经理、常务副总、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总精算师、董事会秘书及与上述人员具有相同职权的人；任职时间是指被任命前述职务的时间，具体到月份。

2.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刘雄先生：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的副总裁，1971 年 11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自 2012 年 8 月起任公司高管，当前职务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许可〔2018〕730 号）。此前先后担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宁波市分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中国再保险公司上海分公司财险处处长、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临时负责人等职务。刘雄先生全面负责主持公司经营工作。

陈宇先生：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首席投资官，1963 年 3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自 2003 年 3 月起任公司高管，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职审〔2003〕15 号）。此前先后担任陕西省建设厅审计处副处长、中国光大银行西安分行营业部总经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陕西分公司总经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陈宇先生现分管投资管理中心。

武红女士：公司副总裁，1968 年 11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 2015 年 5 月起任公司高管，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402 号）。此前先后担任总政西北石化设备总公司总裁助理、陕西伟达集团总裁助理、陕西万泉投资公司总经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武红女士现分管公司办公室、客户服务中心、营业部。

孙辉先生：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江苏分公司总经理（兼），1973 年 1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 2015 年 5 月起任公司高管，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402 号）。此前先后担任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泰州中心

支公司总经理、苏州中心支公司总经理、江苏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孙辉先生现兼任江苏分公司总经理。

王新胜先生：公司党委委员、陕西省纪委监委驻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1969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自2019年9月任陕西省纪委监委驻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任职批准文号为（陕纪干字〔2019〕234号）。此前先后担任陕西省体改委主任科员、省体改办经济专题处副处长、省国资委政策法规处处长、省国资委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公司纪委书记等职务。王新胜先生现分管驻公司纪检监察组、巡察办公室。

李林泉先生：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1969年7月出生，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学历。自2019年3月任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任职批准文号为（陕国资党任〔2019〕14号）。此前先后担任中共陕西省委企业工委组织部副主任科员、陕西省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一处副主任科员、陕西省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一处主任科员、陕西省国资委党建工作处（党委组织部）副处长、陕西省国资委人事处（党委组织部）副处长、陕西省国资委人事处（党委组织部）调研员、陕西省国资委党建处（党委组织部、党委统战部、信访办公室）处长等职务。李林泉先生现分管党委组织部、党群工作部、党委办公室、工会办公室。

胡国华先生：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四川分公司党委书记，1970年7月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自2019年5月起任公司高管，任职批准文号为陕银保监复〔2019〕269号。此前先后担任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武汉中心支公司总经理、湖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山东分公司总经理、新疆分公司总经理、河南分公司总经理。胡国华先生现分管财产险管理部、再保险管理部、经纪及重客业务部。

聂星先生：公司党委委员、党委组织部部长、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兼）、山东分公司总经理（兼），1962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自2016年11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此前先后担任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山西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山东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河南分公司党委书记、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顾问、监事会办公室主任等职务。聂星先生现分管公司人力资源部、人身险管理部、健康保险事业部。

章震飞先生，公司党委委员，浙江分公司总经理，1972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自2019年9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此前先后担任中国大地保险绍兴中心支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级)兼分公司业务二部经理、宁波鄞州支公司经

理、大地保险宁波分公司副总经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党委书记。章震飞先生现兼任浙江分公司总经理。

周奇先生：公司总裁助理，1976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 2015 年 5 月起任公司高管，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402 号）。此前先后担任大地财险宁波分公司车险部副总经理、大地财险湖州中心支公司副总经理、大地财险公司车险承保管理处处长、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车险管理部副总经理、车险管理部总经理兼财产险、农业险、人身险部总经理。周奇先生现分管公司车险管理部、营销管理部，信息技术中心。

段联合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首席风险官、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1968 年 2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自 2014 年 3 月起任公司高管，当前职务任职批准文号为（银保监复〔2019〕78 号）。此前先后担任铜川市财政局科长、铜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科长、中共铜川市印台区常委、宣传部长，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先后兼任永安保险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室主任）、永安保险公司合规负责人。段联合先生现分管公司风险管理部、战略规划部、董事会办公室。

郑瑞娟女士：公司审计责任人，1973 年 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自 2015 年 5 月起任公司高管，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402 号）。此前先后担任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稽核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审计中心总经理、山东分公司党委书记、陕西分公司党委书记等职务。郑瑞娟女士现分管公司审计中心。

陈海伟先生：公司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1979 年 7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自 2015 年 5 月起任公司高管，任职批准文号为（保监许可〔2015〕397 号）、（银保监复〔2018〕418 号）。此前曾在大地财险任职，先后担任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产品与精算部总经理、公司总精算、财务责任人。陈海伟先生现分管公司产品与精算部、计划财务部、新渠道业务部。

黄子捷先生：公司合规负责人、法律责任人兼法律合规部总经理，1988 年 1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自 2021 年 3 月任公司高管，任职批准文号为（陕银保监复〔2021〕114 号）。此前先后担任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风险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黄子捷先生现分管公司法律合规部。

（七）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薪酬制度

根据银保监会和陕西省财政厅有关政策精神，本公司薪酬体系在岗位序列、人员类型分类基础上，建立分类分级分层的薪酬管理体系；各类岗位目标薪酬基本符合公司市场和竞争力定位，符合监管和上级单位有关要求，通过科学的定岗、定编、定责，系统化构建一套以岗位序列为基础、以业绩考核为依据的薪酬激励体系。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1 董事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类别	任职时间	报告期内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陶光强	执行董事	2016年2月， 2021年11月暂停 董事长职务	63.5
沙春枝	非执行董事	2017年4月， 2021年11月代行 董事长职权	—
张缠桥	非执行董事	2002年12月	—
闫兴虎	非执行董事	2021年2月	—
欧世秦	非执行董事	2008年10月， 2021年2月离任	—
李涛	非执行董事	2018年12月	—
彭玉龙	非执行董事	2017年3月	—
许闻	非执行董事	2019年6月	—
李亚辉	非执行董事	2021年9月	—
高立智	非执行董事	2019年12月， 2021年9月离任	—
徐文虎	独立董事	2015年5月	8
王军生	独立董事	2015年5月	8
白永秀	独立董事	2016年9月	8

注：非执行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2.2 监事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类别	任职时间	报告期内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刘勇力	监事会主席	2008 年 7 月	—
刘志庆	股东代表监事	2010 年 9 月	—
赵红	股东代表监事	2019 年 6 月	—
史格格	职工代表监事	2015 年 1 月	59.02
梁琳	职工代表监事	2018 年 12 月	30.58

注：刘勇力、刘志庆、赵红不在本公司领取报酬。

2.3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时间	报告期内从本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刘雄	党委副书记	2019 年 9 月	148.79
	副总裁（主持工作）	2018 年 8 月	
陈宇	党委委员	2016 年 11 月	81.58
	副总裁	2003 年 3 月	
	首席投资官	2015 年 3 月	
武红	副总裁	2015 年 5 月	113.1
孙辉	党委委员	2018 年 9 月	88.33
	副总裁	2019 年 12 月	
	江苏分公司总经理	2013 年 9 月	
王新胜	党委委员	2016 年 11 月	61.67
	陕西省纪委监委驻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	2019 年 9 月	
李林泉	党委副书记	2019 年 3 月	61.72

	工会主席	2020 年 4 月	
胡国华	党委委员	2019 年 9 月	77.72
	副总裁	2019 年 12 月	
	四川分公司党委书记	2021 年 7 月	
聂星	党委委员	2016 年 11 月	105.37
	党委组织部部长	2018 年 9 月	
	人力资源部总经理	2018 年 10 月	
	山东分公司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	
章震飞	党委委员	2019 年 9 月	108.74
	浙江分公司总经理	2018 年 1 月	
周奇	总裁助理	2015 年 5 月	87.63
段联合	董事会秘书	2019 年 1 月	99.21
	首席风险官	2015 年 9 月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2020 年 12 月	
郑瑞娟	审计责任人	2015 年 5 月	107.02
陈海伟	总精算师	2015 年 5 月	101.59
	财务负责人	2018 年 12 月	
黄子捷	合规负责人	2021 年 3 月	61.17
	法律责任人	2018 年 2 月	
	法律合规部总经理	2018 年 7 月	

注：包括往年递延至 2021 年发放的薪酬。

（八）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公司总部共设 31 个职能部门。

详细信息可登录：<http://www.yaic.com.cn/news?cid=44> 查看。

截至 2021 年 12 月，公司在全国 24 个省、直辖市、自治区设有省级分公司 24 家、计划单列市分公司 4 家、航运保险运营中心 1 个、中心支公司 203 家、支公司 426 家、营销服务部 383 家、营业部 1 家，共计 1042 家分支机构，详细信息可登录：<http://www.yaic.com.cn/news/show?cid=28&id=3597> 查询。

（九）银行保险机构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根据《关于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治理监管评估情况的通报》（陕银保监办便函〔2021〕1239 号），永安保险公司治理评级为 C 级。

九、重大事项信息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2021 年本公司对监管规定应公开披露的重大事项予以披露。

（一）对总公司以及内蒙古、上海、山东等省级分公司受到保险监管机构行政处罚内容予以披露。上述处罚未对本公司造成重大影响。本公司将积极整改违规行为，切实提升依法合规经营水平。

（二）对董事任免事项 2 次予以披露；

（三）对董事沙春枝临时代行公司董事长职权事项予以披露；

（四）对第三方信用评级机构对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结果予以披露；

（五）对公司负责人 2020 年度薪酬情况予以披露。

十、财务会计报告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4806 号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第 1 页至第 101 页的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永安财险公司”) 财务报表, 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永安财险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以下简称“审计准则”) 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永安财险公司,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4806 号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永安财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 (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永安财险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永安财险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204806 号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续)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永安财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永安财险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 (6) 就永安财险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王琳

2022 年 4 月 13 日



窦友明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7	526,485,690.30	276,005,853.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795,088,261.33	1,424,834,681.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300,000,000.00	659,000,000.00
应收利息	10	86,674,283.78	89,375,961.24
应收保费	11	1,235,030,899.67	1,483,997,533.69
应收分保账款	12	363,064,331.15	430,769,806.1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6,389,135.03	98,458,565.80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10,053,750.09	212,473,159.31
定期存款	13	5,200,000.00	7,3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5,147,978,741.15	3,169,248,552.7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1,310,515,309.18	1,516,776,894.2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6	4,319,298,732.64	3,643,63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8	602,640,000.00	602,073,091.79
投资性房地产	19	119,336,483.93	123,464,183.87
固定资产	20	398,564,276.79	282,513,795.15
在建工程		56,154,578.78	55,961,915.30
使用权资产	21	190,608,381.65	不适用
无形资产	22	119,059,726.07	125,029,94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30,551,192.38	128,227,422.23
其他资产	24	478,147,730.72	599,528,917.79
资产总计		<u>16,430,841,504.64</u>	<u>14,928,670,273.88</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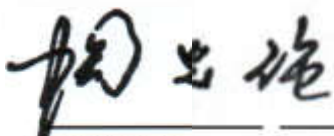
	附注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负债			
预收保费		186,516,491.34	161,517,576.4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37,080,961.19	103,564,340.72
应付分保账款	25	383,441,957.76	356,105,443.83
应付职工薪酬	26	96,305,726.84	119,669,943.95
应交税费	5(3)	135,005,148.29	200,390,625.56
应付赔付款		60,185,220.05	49,455,812.5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7	5,438,536,140.36	4,612,837,873.46
未决赔款准备金	27	3,595,288,601.39	3,579,824,205.58
保费准备金	28	31,993,452.64	41,109,701.10
租赁负债	29	157,186,325.05	不适用
其他负债	30	665,709,932.47	700,872,127.12
负债合计		<u>10,887,249,957.38</u>	<u>9,925,347,650.34</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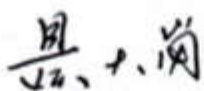
	附注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31	3,009,416,000.00	3,009,416,000.00
资本公积	32	729,832,000.00	729,832,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3	257,796,970.96	(79,776,652.74)
盈余公积	34	255,004,772.52	235,229,602.47
一般风险准备	35	250,065,366.39	230,290,196.34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36	47,205,079.02	47,205,079.02
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	37	2,262,109.56	-
未分配利润		992,009,248.82	831,126,398.4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543,591,547.26	5,003,322,623.54
股东权益合计		5,543,591,547.26	5,003,322,623.5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6,430,841,504.64	14,928,670,273.88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2年4月13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精算责任人

(签名和盖章)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23页至第10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7	520,611,568.69	272,088,001.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	795,088,261.33	1,424,834,681.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	300,000,000.00	659,000,000.00
应收利息	10	86,053,955.48	88,835,841.27
应收保费	11	1,235,030,899.67	1,483,997,533.69
应收分保账款	12	363,064,331.15	430,769,806.18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36,389,135.03	98,458,565.80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210,053,750.09	212,473,159.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	5,147,978,741.15	3,169,248,552.7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1,310,515,309.18	1,516,776,894.25
应收款项类投资	16	4,319,298,732.64	3,643,63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50,000,000.00	50,000,000.00
存出资本保证金	18	602,640,000.00	602,073,091.79
投资性房地产	19	119,336,483.93	123,464,183.87
固定资产	20	398,375,005.29	282,245,864.29
在建工程		56,154,578.78	55,961,915.30
使用权资产	21	190,357,231.68	不适用
无形资产	22	119,059,726.07	125,029,94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30,551,192.38	128,227,422.23
其他资产	24	481,191,333.55	603,740,458.83
资产总计		<u>16,471,750,236.09</u>	<u>14,970,855,912.95</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预收保费		186,516,491.34	161,517,576.4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2,000,514.21	107,818,229.66
应付分保账款	25	383,441,957.76	356,105,443.83
应付职工薪酬	26	94,699,845.69	118,058,538.90
应交税费	5(3)	133,107,445.24	194,298,509.43
应付赔付款		60,185,220.05	49,455,812.55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7	5,438,536,140.36	4,612,837,873.46
未决赔款准备金	27	3,595,288,601.39	3,579,824,205.58
保费准备金	28	31,993,452.64	41,109,701.10
租赁负债	29	156,953,228.89	不适用
其他负债	30	653,935,805.72	700,063,813.33
负债合计		<u>10,886,658,703.29</u>	<u>9,921,089,704.31</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31	3,009,416,000.00	3,009,416,000.00
资本公积	32	729,832,000.00	729,832,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33	257,796,970.96	(79,776,652.74)
盈余公积	34	255,004,772.53	235,229,602.47
一般风险准备	35	250,065,366.39	230,290,196.34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36	47,205,079.02	47,205,079.02
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	37	2,262,109.56	-
未分配利润		1,033,509,234.36	877,569,983.55
股东权益合计		<u>5,585,091,532.80</u>	<u>5,049,766,208.64</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16,471,750,236.09</u>	<u>14,970,855,912.95</u>

此财务报表已于2022年4月13日获董事会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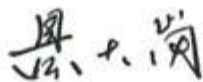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签名和盖章)

主管会计工作的
公司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和盖章)

精算责任人

(签名和盖章)



刊载于第23页至第101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1 年</u>	<u>2020 年</u>
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38	10,976,220,059.48	10,580,526,596.56
其中：分保费收入		13,245,265.91	32,276,592.46
减：分出保费	39	(389,488,114.80)	(212,262,391.7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0	(787,767,697.67)	(379,675,192.62)
已赚保费		9,798,964,247.01	9,988,589,012.18
投资收益	41	868,509,889.98	608,078,717.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991,314.62)	312,032,154.48
汇兑损益		(2,128,599.68)	(3,345,911.05)
其他业务收入	42	30,629,705.04	26,683,210.61
资产处置收益	50	186,423.68	-
其他收益	51	3,167,684.10	2,579,669.63
营业收入合计		<u>10,644,338,035.51</u>	<u>10,934,616,853.01</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u>2021 年</u>	<u>2020 年</u>
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43	(6,583,936,330.76)	(6,347,531,121.86)
减: 摊回赔付支出		163,324,264.59	171,852,530.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4	(15,464,395.81)	(12,101,390.57)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419,409.22)	(94,530,960.91)
提取保费准备金		12,490,143.93	(4,687,023.31)
分保费用		(4,743,608.48)	(10,166,356.23)
税金及附加	45	(64,896,323.92)	(66,953,434.1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6	(1,162,875,341.09)	(1,203,516,313.41)
业务及管理费	47	(2,702,441,019.14)	(2,537,930,723.76)
减: 摊回分保费用		100,740,434.64	53,319,946.01
其他业务支出	48	(39,747,888.99)	(111,494,954.38)
资产减值损失	49	(130,954,865.64)	(409,420,508.53)
资产处置损失	50	-	(139,959.47)
营业支出合计		<u>(10,430,924,339.89)</u>	<u>(10,573,300,270.61)</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续)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1 年</u>	<u>2020 年</u>
营业利润		213,413,695.62	361,316,582.40
加：营业外收入	52	333,127.69	263,741.18
减：营业外支出	52	<u>(6,800,884.80)</u>	<u>(5,035,310.63)</u>
利润总额		206,945,938.51	356,545,012.95
减：所得税	53	<u>(4,250,638.49)</u>	<u>(73,967,615.76)</u>
净利润		202,695,300.02	282,577,397.19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	<u>337,573,623.70</u>	<u>(66,951,319.17)</u>
综合收益总额		<u>540,268,923.72</u>	<u>215,626,078.02</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1 年</u>	<u>2020 年</u>
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38	10,976,220,059.48	10,580,526,596.56
其中：分保费收入		13,245,265.91	32,276,592.46
减：分出保费	39	(389,488,114.80)	(212,262,391.7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0	(787,767,697.67)	(379,675,192.62)
已赚保费		9,798,964,247.01	9,988,589,012.18
投资收益	41	868,509,889.98	608,078,717.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991,314.62)	312,032,154.48
汇兑损益		(2,128,599.68)	(3,345,911.05)
其他业务收入	42	16,461,444.60	8,274,508.72
资产处置收益	50	186,423.68	-
其他收益	51	3,045,499.37	2,516,063.66
营业收入合计		<u>10,630,047,590.34</u>	<u>10,916,144,545.15</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u>2021 年</u>	<u>2020 年</u>
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43	(6,583,936,330.76)	(6,347,531,121.86)
减: 摊回赔付支出		163,324,264.59	171,852,530.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44	(15,464,395.81)	(12,101,390.57)
减: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2,419,409.22)	(94,530,960.91)
提取保费准备金		12,490,143.93	(4,687,023.31)
分保费用		(4,743,608.48)	(10,166,356.23)
税金及附加	45	(64,805,602.42)	(66,404,386.5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6	(1,189,883,389.59)	(1,297,811,428.95)
业务及管理费	47	(2,707,320,645.35)	(2,537,930,723.76)
减: 摊回分保费用		100,740,434.64	53,319,946.01
其他业务支出	48	1,408,190.20	6,366,585.83
资产减值损失	49	(130,954,865.64)	(409,420,508.53)
资产处置损失	50	-	(139,959.47)
营业支出合计		<u>(10,421,565,213.91)</u>	<u>(10,549,184,798.30)</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利润表 (续)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1 年</u>	<u>2020 年</u>
营业利润		208,482,376.43	366,959,746.85
加：营业外收入	52	319,108.85	45,041.18
减：营业外支出	52	(6,799,146.33)	(5,026,415.63)
利润总额		202,002,338.95	361,978,372.40
减：所得税	53	(4,250,638.49)	(73,967,615.76)
净利润		197,751,700.46	288,010,756.6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	337,573,623.70	(66,951,319.17)
综合收益总额		<u>535,325,324.16</u>	<u>221,059,437.47</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1 年</u>	<u>2020 年</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1,861,093,377.88	10,680,668,900.7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386,166.40	305,224,443.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70,479,544.28	10,985,893,344.27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406,705,470.44	6,197,534,121.82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6,713,734.86	16,731,244.04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33,612,609.56	1,240,635,302.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7,778,213.83	1,632,384,431.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6,921,360.88	427,562,636.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4,009,995.94	1,640,939,91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85,741,385.51	11,155,787,651.68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384,738,158.77	(169,894,307.41)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1 年</u>	<u>2020 年</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229,275,900.02	3,882,108,943.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0,882,262.13	633,508,239.9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76,925.64	47,513,988.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133,435,087.79</u>	<u>4,563,131,172.37</u>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91,953,959.95	3,497,805,691.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871,194.66	258,341,558.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515,825,154.61</u>	<u>3,756,147,250.35</u>	
投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82,390,066.82)</u>	<u>806,983,922.02</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续)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u>2021 年</u>	<u>2020 年</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90,282,48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262,580.24	-
		<u>109,262,580.24</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合计		109,262,580.24	90,282,480.00
		<u>109,262,580.24</u>	<u>90,282,480.00</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62,580.24)	(90,282,480.00)
		<u>(109,262,580.24)</u>	<u>(90,282,480.00)</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05,674.46)	(1,514,046.52)
		<u>(1,605,674.46)</u>	<u>(1,514,046.52)</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额	55	(108,520,162.75)	545,293,088.09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	935,005,853.05	389,712,764.96
		<u>935,005,853.05</u>	<u>389,712,764.96</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	826,485,690.30	935,005,853.05
		<u>826,485,690.30</u>	<u>935,005,853.05</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21 年	2020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1,861,093,377.88	10,680,668,900.7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909,646.37	246,094,14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54,003,024.25	10,926,763,044.3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406,705,470.44	6,197,534,121.82
支付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36,713,734.86	16,731,244.04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145,701,105.04	1,326,602,890.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0,101,584.08	1,626,215,512.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3,296,158.10	421,381,346.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6,754,703.60	1,500,415,26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69,272,756.12	11,088,880,385.09
经营活动产生 / (使用) 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384,730,268.13	(162,117,340.71)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21 年</u>	<u>2020 年</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227,175,900.02	3,882,108,943.9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0,616,085.81	633,307,338.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66,123.22	47,503,681.2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4,131,058,109.05</u>	<u>4,562,919,963.38</u>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91,953,959.95	3,492,805,691.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471,449.75	254,997,905.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515,425,409.70</u>	<u>3,747,803,596.46</u>	
投资活动 (使用) /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84,367,300.65)</u>	<u>815,116,366.92</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续)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	<u>2021 年</u>	<u>2020 年</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90,282,48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109,233,726.24</u>	<u>-</u>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09,233,726.24</u>	<u>90,282,480.00</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9,233,726.24)</u>	<u>(90,282,480.00)</u>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1,605,674.46)</u>	<u>(1,514,046.52)</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减少) / 增加额	55	(110,476,433.22)	561,202,499.69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	<u>931,088,001.91</u>	<u>369,885,502.22</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	<u>820,611,568.69</u>	<u>931,088,001.91</u>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 利润准备	核保险巨灾 责任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79,776,652.74)	235,229,602.47	230,290,196.34	47,205,079.02	-	831,126,396.45	5,003,322,623.54	-	5,003,322,623.5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337,573,623.70	-	-	-	-	202,696,300.02	540,268,923.72	-	540,268,923.72
2. 利润分配	-	-	-	19,775,170.05	-	-	-	(19,775,170.05)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19,775,170.05	-	-	-	(19,775,170.05)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19,775,170.05	-	-	(19,775,170.05)	-	-	-
- 提取核保险巨灾 责任准备	-	-	-	-	-	-	2,262,109.56	(2,262,109.56)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257,796,970.96	255,004,772.52	250,065,366.39	47,205,079.02	2,262,109.56	992,009,248.81	5,543,591,547.26	-	5,543,591,547.26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12,825,333.57)	206,428,526.81	201,489,120.68	696,433,632.58	4,877,979,025.52	-	4,877,979,025.52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66,951,319.17)	-	-	282,577,397.19	215,626,078.02	-	215,626,078.02
2. 利润分配	-	-	-	28,801,075.66	-	(28,801,075.66)	-	-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8,801,075.66)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90,282,480.00)	(90,282,480.00)	-	(90,282,48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79,776,652.74)	235,229,602.47	230,290,196.34	831,126,398.45	5,003,322,623.54	-	5,003,322,623.54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核保前巨灾 责任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79,776,652.74)	235,229,602.47	230,290,196.34	47,205,079.02	-	877,569,983.55	5,049,766,208.64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337,573,623.70	-	-	-	-	197,751,700.46	535,325,324.16
1. 综合收益总额	-	-	-	19,775,170.05	-	-	-	(19,775,170.05)	-
2. 利润分配	-	-	-	-	19,775,170.05	-	-	(19,775,170.05)	-
-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提取核保前巨灾责任准备	-	-	-	-	-	-	2,262,109.56	(2,262,109.56)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257,796,970.96	255,004,772.52	250,065,366.39	47,205,079.02	2,262,109.56	1,033,509,234.35	5,585,091,532.80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12,825,333.57)	206,428,526.81	201,489,120.68	47,205,079.02	737,443,858.23	4,918,989,251.17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 综合收益总额	-	-	(66,951,319.17)	-	-	-	288,010,756.64	221,059,437.47
2.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	28,801,075.66	-	-	(28,801,075.66)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28,801,075.66	-	(28,801,075.66)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90,282,480.00)	(90,282,480.0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09,416,000.00	729,832,000.00	(79,776,652.74)	235,229,602.47	230,290,196.34	47,205,079.02	877,569,983.55	5,049,766,208.64

刊载于第 23 页至第 101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公司基本情况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陕西省西安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6年9月13日经中国人民银行[1996]236号文件批准开业,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亿元。本公司经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610000100023824C号。本公司注册地为陕西省西安市。总部地址为: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40号万科金域国际A座26-28层。

经过2008年及2010年两次增资,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663,200,000元。根据本公司2016年5月25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拟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46,216,000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3,009,416,000元。

本公司主要从事:各类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农业保险等本币和外币保险业务;办理前述各项保险业务的再保险和法定保险业务;办理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业务;建立与国内外保险机构的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办理相互代查勘、代理赔、代追偿等有关业务;办理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办理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财产保险、保险代理业务,并从事资金运用业务等。

2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21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2)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3 主要会计政策和主要会计估计

(1)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由此产生的任何处置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长期股权投资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按附注 3(1) 进行处理。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本集团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应享有子公司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2)(b)) 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5)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2)(b))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使用寿命	预计残值率	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 40 年	3%	2.43% - 3.23%

(6)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参见附注 3(12)(b)) 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折旧率分别为：

	使用寿命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 40 年	3%	2.43% - 3.23%
电子及电器设备	3 - 6 年	3%	16.17% - 32.33%
运输设备	6 年	3%	16.1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 - 6 年	3%	16.17% - 32.33%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7)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进行如下评估：

- 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
- 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
- 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承租人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 3(12) 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本集团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2)(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u>摊销年限</u>
土地使用权	40 年
软件使用权	5 - 10 年

(9)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 3(12)(b)）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各项目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摊销年限</u>
租赁及装修费	5 年
广告费	2 - 3 年

(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 3(4)）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股本等。

(a)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及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b)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c)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d) 权益工具

本集团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回购本集团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返售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12) 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 3(20) 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按下述原则处理：

(a)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b) 其他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长期待摊费用
- 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 3(13)）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3)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4) 职工薪酬

(a)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5) 保险保障基金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将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8 年第 2 号)，按下列比例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 (a)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缴纳；
- (b)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
- (c)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 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 0.05%缴纳。

当本集团提取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其总资产的 6%时，不再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6) 保险合同

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如本集团只承担了保险风险，则属于保险合同。当本集团与投保人签订的合同使本集团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时，如果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确定为非保险合同。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在合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非保险合同。

本集团在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初始确认日，以保险风险同质的合同组合为基础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之后年度的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对合同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以及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依次进行判断。

(17)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本集团的保险合同按照产品类型确定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集团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款必需的合理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集团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扣除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首日利得后的剩余边际。保险合同在初始计量时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果考虑风险调整后，未来现金流出现值超过未来现金流入现值，则在损益表中确认首日损失。

本集团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集团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所采用的折现率。

本集团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

-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为获取的承保风险未到期部分。本集团以合同约定的保费为基础，按三百六十五分之一法或其他比例法进行计量，在扣除手续费支出、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保险监管费用、劳务费用及服务费用等相关获取成本后，与未来现金流相比较，进行充足性测试。以充足性测试后结果作为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提金额。
-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本集团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逐案估计法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采用链梯法、Bornhuetter-Ferguson 法及预期损失率法等方法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集团采用比率分摊法，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

(18) 大灾风险准备金

依据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集团按照《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表》规定的区间范围，结合农业灾害风险水平、风险损失数据、农业保险经营状况等因素计提保费准备金，并按超额承保利润的 75% (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 提取利润准备金。该利润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19) 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

依据自 2020 年 10 月 15 日起施行的《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集团按照核保险超额承保利润的 75% (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 提取利润准备金。该利润准备金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计提顺序在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之后。

(20) 所得税

除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任何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22) 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提供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集团就该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客户已接受该服务等。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a) 保险业务收入

保费收入及分保费收入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与保险合同相关的净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分入业务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的金额。

(b)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c) 提供劳务收入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

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3) 再保险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对于分入和分出再保险业务，若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再保险合同；若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则确定为非再保险合同。

(a) 分出业务

已分出的再保险安排并不能使本集团免除对保单持有人的责任。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估计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现金流量，并考虑相关风险边际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本集团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本集团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作为再保险分出人，本集团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资产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将再保险合同形成的收入或费用与有关原保险合同形成的费用或收入在利润表中也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

(b) 分入业务

当再保险合同同时满足再保险合同生效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及与再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等条件时，本集团确认分保费收入。

本集团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5) 利润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6)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7)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8)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附注 3(5)、(6)、(8) 和 (9) 载有关于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a) 产品合同的分类、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是否能够区分且是否能够单独计量作出重大判断，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同时，本集团需要就签发的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保险风险的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作出重大判断，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判断结果会影响保险合同的分类。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首先将风险同质的合同归为一组，并考虑合同的分布状况和风险特征，从合同组合中选取足够数量的具有代表性的合同样本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所取样本中大多数合同都转移了重大保险风险，则该组合中的所有合同均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再保险保单，本集团在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的基础上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直接判定为再保险合同；对于其他再保险保单，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着程度。

本集团在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时使用的假设主要是再保险合同的赔付率及所对应的发生概率。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以反映本集团的产品特征、实际赔付情况等。

(b) 保险合同准备金的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在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还须对计量保险责任准备金所需的假设作出估计，这些计量假设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在确定这些假设时，本集团同时根据预期未来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适当的风险边际。

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使用的主要假设包括折现率、首日费用率、赔付率、间接理赔费用率、保单维持费用率等。

本集团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本集团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首日费用率、赔付率、间接理赔费用率、保单维持费用率等。

计量未决赔款准备金使用的主要假设为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赔付率水平，该假设用于预测未来赔款发展，从而得出最终赔付成本。各计量单元的赔付发展因子和预期的赔付率以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等集团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

(c)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参见附注 59。

4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与本集团相关的于 2021 年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如下：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新收入准则”）
-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修订）》（财会[2018]35 号）（“新租赁准则”）
-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及《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 号）

财会[2020]10 号及财会[2021]9 号未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自 2021 年度起执行了财政部近年颁布的以下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a) 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

在原收入准则下，本集团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本集团提供劳务收入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完工百分比法进行确认。

在新收入准则下，本集团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 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例如：预收款、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处理等。

采用新收入准则未对本集团会计政策或财务报表造成重大影响。

(b) 新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简称“原租赁准则”)。

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本集团在新租赁准则下根据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原租赁准则下，本集团根据租赁是否实质上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新租赁准则下，本集团不再区分融资租赁与经营租赁。本集团对所有租赁（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时，本集团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本集团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集团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按照以下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

-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本集团对所有其他租赁采用此方法。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在申请上述方法时采用了如下简化处理：

- 对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计量租赁负债时，对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对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本集团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本集团所用的加权平均利率为 4.74%。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与 2021 年 1 月 1 日租赁负债的调节表：

	<u>本集团</u>	<u>本公司</u>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中披露的		
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63,768,477.04	263,494,961.99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246,257,619.26	246,085,312.32
减：自 2021 年 1 月 1 日后 12 个月内将完成的		
短期租赁的影响金额	(24,009,837.50)	(23,923,913.01)
低价值租赁的影响金额影响金额	-	-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u>222,247,781.76</u>	<u>222,161,399.31</u>

(c) 财会 [2020] 10 号及财会 [2021] 9 号

《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 [2020] 10 号) 对于满足一定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让提供了简化方法。如果企业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则不需要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需要重新评估租赁分类。结合财会 [2021] 9 号的规定，该简化方法的租金减让期间为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本集团将执行上述规定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1 年度的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 税项

- (1) 本集团适用的相关税费有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税项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应税劳务收入的 6% 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应缴增值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缴纳应缴增值税的 3%
地方教育附加	缴纳应缴增值税的 2%

- (2) 所得税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25%，本年度按法定税率执行 (2020 年：25%)。

本公司的子公司永安保险销售 (上海)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永安保险销售”) 本年度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2020 年：25%)。

- (3)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所得税	42,280,441.23	81,628,023.54	42,280,441.23	81,628,023.54
代收车船税	79,990,209.68	81,279,138.69	79,990,209.68	81,279,138.69
增值税	1,094,976.38	23,930,964.46	-	18,445,196.5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516,579.05	7,667,187.24	6,317,347.59	7,464,336.90
城建税及附加	3,641,163.25	4,072,027.96	3,048,176.04	3,678,212.52
其他	1,481,778.70	1,813,283.67	1,471,270.70	1,803,601.20
合计	135,005,148.29	200,390,625.56	133,107,445.24	194,298,509.43

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永安保险销售 (上海) 有限公司	保险经纪	上海	50,000,000.00	100%	100%

本公司本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与上年度一致。

7 货币资金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银行存款	493,950,710.78	275,773,851.71	488,076,589.17	271,856,000.57
其他货币资金	32,534,979.52	232,001.34	32,534,979.52	232,001.34
合计	526,485,690.30	276,005,853.05	520,611,568.69	272,088,001.91

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基金投资	793,380,777.96	1,417,203,149.79
股票投资	1,707,483.37	7,631,531.30
合计	795,088,261.33	1,424,834,681.09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交易所市场买入返售证券	300,000,000.00	659,000,000.00

10 应收利息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持有至到期投资利息	35,636,194.48	38,158,345.99	35,636,194.48	38,158,345.99
银行存款利息	16,288,830.68	27,304,847.39	15,668,502.38	26,764,727.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	26,072,964.50	16,876,784.38	26,072,964.50	16,876,784.38
其他利息	8,676,294.12	7,035,983.48	8,676,294.12	7,035,983.48
合计	86,674,283.78	89,375,961.24	86,053,955.48	88,835,841.27

11 应收保费

(1) 应收保费按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账龄	2021 年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432,061,294.77	34.19%	-	432,061,294.77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678,075,313.92	53.66%	(2,190,383.98)	675,884,929.94
1 年以上	153,552,454.44	12.15%	(26,467,779.48)	127,084,674.96
合计	1,263,689,063.13	100.00%	(28,658,163.46)	1,235,030,899.67

账龄	2020 年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233,464,496.56	15.41%	-	233,464,496.56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021,505,606.44	67.40%	(660,442.96)	1,020,845,163.48
1 年以上	260,443,689.67	17.19%	(30,755,816.02)	229,687,873.65
合计	1,515,413,792.67	100.00%	(31,416,258.98)	1,483,997,533.69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年初余额	31,416,258.98	33,519,260.94
本年 (转回) / 计提	(2,534,286.59)	4,959,735.65
本年核销	(223,808.93)	(7,062,737.61)
年末余额	28,658,163.46	31,416,258.98

12 应收分保账款

(1) 应收分保账款按账龄分析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账龄	2021 年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220,260,005.36	59.55%	-	220,260,005.36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42,126,594.20	11.39%	-	42,126,594.20
1 年以上	107,472,666.65	29.06%	(6,794,935.06)	100,677,731.59
合计	369,859,266.21	100.00%	(6,794,935.06)	363,064,331.15

账龄	2020 年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144,105,842.97	32.94%	-	144,105,842.97
3 个月至 1 年 (含 1 年)	166,850,825.70	38.13%	-	166,850,825.70
1 年以上	126,608,072.57	28.93%	(6,794,935.06)	119,813,137.51
合计	437,564,741.24	100.00%	(6,794,935.06)	430,769,806.18

(2)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年初余额	6,794,935.06	6,794,935.06
本年计提	-	-
本年核销	-	-
年末余额	6,794,935.06	6,794,935.06

13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3 个月以内	5,000,000.00	1,000,000.00	-	-
1 年以上	200,000.00	6,300,000.00	-	-
合计	5,200,000.00	7,300,000.00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余额中包括所有权受限的货币资金人民币 200,000 元，系本集团子公司作为共保业务代理方暂收的履约保证金(2020 年：人民币 1,300,000 元)。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股权投资基金	790,252,974.53	961,903,773.58
股票投资	860,372,934.64	887,171,771.62
债券投资	1,964,763,730.00	752,534,195.40
理财产品	1,489,989,101.98	427,835,215.73
优先股	-	97,203,596.40
非上市股权	42,600,000.00	42,600,000.00
合计	5,147,978,741.15	3,169,248,552.73

15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企业债券	951,641,475.02	1,220,379,896.48
中期票据	358,873,834.16	296,396,997.77
合计	1,310,515,309.18	1,516,776,894.25

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债权投资计划	2,698,000,000.00	1,848,000,000.00
信托计划	1,397,370,000.00	1,749,630,000.00
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23,928,732.64	46,000,000.00
合计	<u>4,319,298,732.64</u>	<u>3,643,630,000.00</u>

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对子公司的投资	<u>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分析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永安保险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u>50,000,000.00</u>	<u>50,000,000.00</u>

有关各公司的详细资料，参见附注 6。

18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已按注册资本的 20% 缴存了资本保证金，其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u>存放银行</u>	<u>存放形式</u>	<u>存放期限</u>	<u>2021 年</u>	<u>2020 年</u>
中信银行西安东大街支行	定期存款	2018-09-27 - 2021-09-27	-	270,073,091.79
中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定期存款	2018-11-28 - 2021-11-28	-	20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定期存款	2021-09-13 - 2024-09-13	270,640,000.00	-
中国农业银行西安曲江新区支行	定期存款	2021-11-01 - 2024-11-01	200,000,000.00	-
中国银行西安经济技术 开发区支行	定期存款	2019-09-26 - 2022-09-26	70,000,000.00	7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北大街支行	定期存款	2019-08-27 - 2022-08-27	62,000,000.00	62,000,000.00
合计			<u>602,640,000.00</u>	<u>602,073,091.79</u>

19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及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97,877,757.56
本年增加	29,783,065.45
本年减少	-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7,660,823.01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7,660,823.01
减：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791,178.54)
本年增加	(3,405,460.60)
本年减少	-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196,639.14)
本年增加	(4,127,699.94)
本年减少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24,339.08)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19,336,483.93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3,464,183.87

20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电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成本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1,040,163.58	169,736,553.44	162,583,804.48	36,324,797.91	499,685,319.41
本年增加	149,923,022.76	7,777,725.81	13,222,504.64	4,664,267.21	175,587,520.42
本年减少	(44,440,749.39)	(11,425,646.52)	(25,172,535.30)	(2,990,449.50)	(84,029,380.71)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6,522,436.95	166,088,632.73	150,633,773.82	37,998,615.62	591,243,459.12
本年增加	133,551,688.08	9,485,430.61	17,775,693.71	3,764,832.77	164,577,645.17
本年减少	(3,842,136.54)	(9,799,835.87)	(22,017,424.90)	(2,229,343.26)	(37,888,740.57)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6,231,988.49	165,774,227.47	146,392,042.63	39,534,105.13	717,932,363.72
减：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447,992.92)	(149,760,798.57)	(131,026,139.78)	(25,520,823.28)	(316,755,754.55)
本年计提	(5,161,481.63)	(8,365,646.44)	(10,818,853.41)	(3,953,459.42)	(28,299,440.90)
折旧冲销	(7,035.88)	10,211,143.76	22,835,976.48	3,285,447.12	36,325,531.48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616,510.43)	(147,915,301.25)	(119,009,016.71)	(26,188,835.58)	(308,729,663.97)
本年计提	(10,992,778.13)	(7,421,140.45)	(16,881,739.41)	(3,538,684.62)	(38,834,342.61)
折旧冲销	29.10	8,051,330.49	18,282,306.69	1,862,253.37	28,195,919.65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609,259.46)	(147,285,111.21)	(117,608,449.43)	(27,865,266.83)	(319,368,086.93)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39,622,729.03	18,489,116.26	28,783,593.20	11,668,838.30	398,564,276.7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20,905,926.52	18,173,331.48	31,624,757.11	11,809,780.04	282,513,795.15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及电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成本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1,040,163.58	168,958,929.13	162,583,804.48	36,004,877.61	498,587,774.80
本年增加	149,923,022.76	7,756,670.00	13,222,504.64	4,649,520.24	175,551,717.64
本年减少	(44,440,749.39)	(11,303,323.84)	(25,172,535.30)	(2,941,980.44)	(83,858,588.97)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6,522,436.95	165,412,275.29	150,633,773.82	37,712,417.41	590,280,903.47
本年增加	133,551,688.08	9,477,669.52	17,775,693.71	3,759,162.77	164,564,214.08
本年减少	(3,842,106.54)	(9,761,003.87)	(22,008,604.90)	(2,229,343.23)	(37,841,058.54)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66,232,018.49	165,128,940.94	146,400,862.63	39,242,236.95	717,004,059.01
减：累计折旧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447,992.92)	(149,130,184.38)	(131,026,139.78)	(25,400,638.64)	(316,004,955.72)
本年计提	(5,161,481.63)	(8,307,475.32)	(10,818,853.41)	(3,907,320.09)	(28,195,130.45)
折旧冲销	(7,035.88)	10,096,723.62	22,835,976.48	3,239,382.77	36,165,046.99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616,510.43)	(147,340,936.08)	(119,009,016.71)	(26,068,575.96)	(308,035,039.18)
本年计提	(10,986,096.33)	(7,384,229.15)	(16,871,914.62)	(3,501,628.75)	(38,743,868.85)
折旧冲销	-	8,013,849.65	18,273,751.29	1,862,253.37	28,149,854.31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602,606.76)	(146,711,315.58)	(117,607,180.04)	(27,707,951.34)	(318,629,053.72)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39,629,411.73	18,417,625.36	28,793,682.59	11,534,285.61	398,375,005.29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20,905,926.52	18,071,339.21	31,624,757.11	11,643,841.45	282,245,864.29

2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8,617,007.32
本年增加	20,674,441.17
本年减少	(8,734,513.68)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70,556,934.81</u>
减：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
本年计提	(85,294,571.53)
本年减少	5,346,018.37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79,948,553.16)</u>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90,608,381.65</u>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u>258,617,007.32</u>

本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58,444,700.38
本年增加	20,586,025.54
本年减少	<u>(8,734,513.68)</u>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70,296,212.24</u>
减：累计摊销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
本年计提	(85,284,998.93)
本年减少	<u>5,346,018.37</u>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79,938,980.56)</u>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190,357,231.68</u>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u>258,444,700.38</u>

22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成本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78,292,384.00	181,878,904.23	260,171,288.23
本年增加	-	23,274,083.42	23,274,083.42
本年减少	-	(29,056.60)	(29,056.6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8,292,384.00	205,123,931.05	283,416,315.05
本年增加	-	20,937,681.05	20,937,681.05
本年减少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8,292,384.00	226,061,612.10	304,353,996.10
减：累计摊销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474,022.43)	(114,276,954.36)	(130,750,976.79)
本年增加	(1,957,309.60)	(25,679,056.81)	(27,636,366.41)
本年减少	-	968.56	968.5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431,332.03)	(139,955,042.61)	(158,386,374.64)
本年增加	(1,957,309.60)	(24,950,585.79)	(26,907,895.39)
本年减少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388,641.63)	(164,905,628.40)	(185,294,270.03)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7,903,742.37	61,155,983.70	119,059,726.0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9,861,051.97	65,168,888.44	125,029,940.41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成本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78,292,384.00	180,696,369.23	258,988,753.23
本年增加	-	23,274,083.42	23,274,083.42
本年减少	-	(29,056.60)	(29,056.6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8,292,384.00	203,941,396.05	282,233,780.05
本年增加	-	20,937,681.05	20,937,681.05
本年减少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8,292,384.00	224,879,077.10	303,171,461.10
减：累计摊销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6,474,022.43)	(113,141,084.11)	(129,615,106.54)
本年增加	(1,957,309.60)	(25,632,392.06)	(27,589,701.66)
本年减少	-	968.56	968.5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431,332.03)	(138,772,507.61)	(157,203,839.64)
本年增加	(1,957,309.60)	(24,950,585.79)	(26,907,895.39)
本年减少	-	-	-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388,641.63)	(163,723,093.40)	(184,111,735.03)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57,903,742.37	61,155,983.70	119,059,726.07
2020 年 12 月 31 日	59,861,051.97	65,168,888.44	125,029,940.41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本集团及本公司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176,759,975.75	(43,880,740.89)	-	132,879,234.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592,217.58	-	(112,524,541.23)	(85,932,323.65)
交易性公允价值变动	(78,008,038.62)	13,747,828.66	-	(64,260,209.96)
应付手续费	26,954,557.41	10,047,822.34	-	37,002,379.75
应收利息	(22,208,960.32)	695,471.45	-	(21,513,488.87)
保险合同准备金	(16,823,330.43)	43,477,466.46	-	26,654,136.03
预提费用	14,434,419.72	(8,147,725.42)	-	6,286,694.30
其他	526,581.14	(1,091,811.22)	-	(565,230.08)
合计	128,227,422.23	14,848,311.38	(112,524,541.23)	30,551,192.38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86,360,925.94	90,399,049.81	-	176,759,975.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275,111.19	-	22,317,106.39	26,592,217.58
交易性公允价值变动	-	(78,008,038.62)	-	(78,008,038.62)
应付手续费	34,152,422.92	(7,197,865.51)	-	26,954,557.41
应收利息	(23,902,906.39)	1,693,946.07	-	(22,208,960.3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9,125,047.25)	2,301,716.82	-	(16,823,330.43)
预提费用	14,822,229.08	(387,809.36)	-	14,434,419.72
其他	526,581.14	-	-	526,581.14
合计	97,109,316.63	8,800,999.21	22,317,106.39	128,227,422.23

按照附注 3(19) 所载的会计政策，由于不是很可能获得可用于抵扣有关亏损的未来应税利润，因此本集团尚未就子公司人民币 18,971,421.17 元 (2020 年：人民币 33,547,605.17 元) 的累积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其他资产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其他应收款	(1) 443,060,224.66	594,627,001.26	446,103,827.49	598,838,542.30
长期待摊费用	35,886,669.45	34,585,021.35	35,886,669.45	34,585,021.35
存出保证金	15,246,100.97	16,819,334.78	15,246,100.97	16,819,334.78
预付赔款	10,025,583.33	10,033,583.33	10,025,583.33	10,033,583.33
应收票据	2,751,768.04	500,000.00	2,751,768.04	5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32,833,847.27	4,660,724.30	32,833,847.27	4,660,724.30
应收代位追偿款	36,064.25	36,064.25	36,064.25	36,064.25
应收股利	1,055,681.66	64,973.51	1,055,681.66	64,973.51
其他	179,606.53	430,983.89	179,606.53	430,983.89
小计	541,075,546.16	661,757,686.67	544,119,148.99	665,969,227.71
减：减值准备	(62,927,815.44)	(62,228,768.88)	(62,927,815.44)	(62,228,768.88)
合计	478,147,730.72	599,528,917.79	481,191,333.55	603,740,458.83

(1)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应收共保款	115,905,498.15	90,740,159.63	115,905,498.15	90,740,159.63
预付投资款	100,075,611.51	149,999,994.49	100,075,611.51	149,999,994.49
应收外单位往来款	57,349,260.21	110,636,426.57	57,349,260.21	110,636,426.57
预付手续费	25,404,403.74	23,575,174.68	25,404,403.74	23,575,174.68
预付款项	24,383,253.45	36,824,926.52	24,383,253.45	36,824,926.52
交强险代垫款	8,801,119.17	8,801,119.17	8,801,119.17	8,801,119.17
押金	8,466,559.91	10,371,262.56	8,466,559.91	10,371,262.56
批退暂付	7,283,979.77	4,691,909.30	7,283,979.77	4,691,909.30
备用金	6,957,372.74	6,036,225.84	6,957,372.74	6,036,225.84
代付员工款项	5,091,548.40	27,933,484.87	5,091,548.40	27,933,484.87
暂付直接理赔费用	695,853.51	655,455.99	695,853.51	655,455.99
预付购房款	-	91,419,945.00	-	91,419,945.00
其他	82,645,764.10	32,940,916.64	85,689,366.93	37,152,457.68
合计	443,060,224.66	594,627,001.26	446,103,827.49	598,838,542.30

25 应付分保账款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一年以内 (含一年)	283,183,532.16	232,102,201.28
一年以上	100,258,425.60	124,003,242.55
合计	383,441,957.76	356,105,443.83

26 应付职工薪酬

	注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短期薪酬	(1)	93,394,061.28	106,470,302.16	92,442,200.35	105,407,328.77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2)	2,911,665.56	13,199,641.79	2,257,645.34	12,651,210.13
合计		96,305,726.84	119,669,943.95	94,699,845.69	118,058,538.90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与福利	93,255,038.26	1,315,816,297.05	(1,334,393,636.16)	74,677,699.15
社会保险费	749,873.51	42,287,137.72	(42,910,289.53)	126,721.70
医疗保险费	496,698.17	40,171,960.19	(40,827,375.04)	(158,716.68)
工伤保险费	126,552.38	973,406.84	(997,117.35)	102,841.87
生育保险费	126,622.96	1,141,770.69	(1,085,797.14)	182,596.51
住房公积金	(96,262.53)	36,055,593.21	(32,039,240.81)	3,920,089.8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562,951.44	19,821,590.09	(17,715,071.59)	14,669,469.94
其他短期薪酬	(1,298.52)	2,332,151.18	(2,330,772.04)	80.62
合计	106,470,302.16	1,416,312,769.25	(1,429,389,010.13)	93,394,061.28

本集团				
	2020 年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与福利	78,550,453.96	1,538,202,948.19	(1,523,498,363.89)	93,255,038.26
社会保险费	(24,143.69)	35,085,772.33	(34,311,755.13)	749,873.51
医疗保险费	(119,642.87)	33,524,162.94	(32,907,821.90)	496,698.17
工伤保险费	100,213.00	173,928.54	(147,589.16)	126,552.38
生育保险费	(4,713.82)	1,387,680.85	(1,256,344.07)	126,622.96
住房公积金	177,472.37	34,788,857.51	(35,062,592.41)	(96,262.5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841,677.88	23,341,532.88	(23,620,259.32)	12,562,951.44
其他短期薪酬	426.00	5,018,441.86	(5,020,166.38)	(1,298.52)
合计	91,545,886.52	1,636,437,552.77	(1,621,513,137.13)	106,470,302.16

本公司				
	2021 年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与福利	92,374,149.83	1,308,027,183.40	(1,326,433,019.94)	73,968,313.29
社会保险费	795,291.61	41,877,058.37	(42,561,676.68)	110,673.30
医疗保险费	553,509.79	39,776,570.48	(40,479,553.17)	(149,472.90)
工伤保险费	119,562.95	961,961.27	(987,361.29)	94,162.93
生育保险费	122,218.87	1,138,526.62	(1,094,762.22)	165,983.27
住房公积金	(196,484.68)	35,751,159.88	(31,749,824.91)	3,804,850.29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35,670.53	19,802,849.10	(17,680,236.78)	14,558,282.85
其他短期薪酬	(1,298.52)	2,332,151.18	(2,330,772.04)	80.62
合计	105,407,328.77	1,407,790,401.93	(1,420,755,530.35)	92,442,200.35

本公司				
	2020 年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12 月 31 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与福利	76,760,359.33	1,533,899,066.53	(1,518,285,276.03)	92,374,149.83
社会保险费	(134,521.30)	34,884,868.55	(33,955,055.64)	795,291.61
医疗保险费	(208,325.31)	33,334,370.20	(32,572,535.10)	553,509.79
工伤保险费	91,356.11	175,238.04	(147,031.20)	119,562.95
生育保险费	(17,552.10)	1,375,260.31	(1,235,489.34)	122,218.87
住房公积金	(37,540.61)	34,518,353.21	(34,677,297.28)	(196,484.6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15,623.97	23,297,514.03	(23,577,467.47)	12,435,670.53
其他短期薪酬	426.00	5,018,441.86	(5,020,166.38)	(1,298.52)
合计	89,304,347.39	1,631,618,244.18	(1,615,515,262.80)	105,407,328.77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889,198.81	74,212,155.90	(84,131,901.15)	2,969,453.56
失业保险费	310,442.98	2,751,024.12	(3,119,255.10)	(57,788.00)
合计	13,199,641.79	76,963,180.02	(87,251,156.25)	2,911,665.56

	本集团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019,012.25	11,098,722.25	(10,228,535.69)	12,889,198.81
失业保险费	191,240.88	761,960.96	(642,758.86)	310,442.98
合计	12,210,253.13	11,860,683.21	(10,871,294.55)	13,199,641.79

	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422,227.19	73,374,178.20	(83,398,596.13)	2,397,809.26
失业保险费	228,982.94	2,715,528.70	(3,084,675.56)	(140,163.92)
合计	12,651,210.13	76,089,706.90	(86,483,271.69)	2,257,645.34

	本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1,462,828.28	11,024,748.26	(10,065,349.35)	12,422,227.19
失业保险费	103,768.47	760,114.64	(634,900.17)	228,982.94
合计	11,566,596.75	11,784,862.90	(10,700,249.52)	12,651,210.13

27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1)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变动情况如下：

2021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612,837,873.46	10,976,220,059.48	-	(10,150,521,792.58)	5,438,536,140.36
未决赔款准备金	3,579,824,205.58	6,599,400,726.57	(6,583,936,330.76)	-	3,595,288,601.39
合计	8,192,662,079.04	17,575,620,786.05	(6,583,936,330.76)	(10,150,521,792.58)	9,033,824,741.75

2020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其他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4,235,788,466.53	10,580,526,596.56	-	(10,203,477,189.63)	4,612,837,873.46
未决赔款准备金	3,567,722,815.01	6,359,632,512.43	(6,347,531,121.86)	-	3,579,824,205.58
合计	7,803,511,281.54	16,940,159,108.99	(6,347,531,121.86)	(10,203,477,189.63)	8,192,662,079.04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到期期限情况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1 年以下 (含 1 年)	1 年以上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4,792,951,491.06	641,188,592.61	4,317,171,627.41	289,424,359.95
- 再保险合同	1,415,340.59	2,980,716.10	1,781,416.65	4,460,469.45
未决赔款准备金				
- 原保险合同	2,575,869,775.95	1,017,258,804.53	2,648,653,235.29	930,666,528.15
- 再保险合同	2,160,020.91	-	504,442.14	-
合计	7,372,396,628.51	1,661,428,113.24	6,968,110,721.49	1,224,551,357.55

(3) 本集团及本公司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的明细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2,657,090,968.04	2,820,713,994.9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835,284,713.34	655,651,214.73
理赔费用准备金	100,752,899.10	102,954,553.75
合计	3,593,128,580.48	3,579,319,763.44

28 保费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保费准备金				
种植业保险	33,260,708.26	6,469,959.67	(13,540,174.27)	26,190,493.66
养殖业保险	3,314,371.19	1,584,846.99	(1,942,307.69)	2,956,910.49
森林保险	4,534,621.65	1,419,119.15	(3,107,692.31)	2,846,048.49
小计	41,109,701.10	9,473,925.81	(18,590,174.27)	31,993,452.64
利润准备金	47,205,079.02	-	-	47,205,079.02
合计	88,314,780.12	9,473,925.81	(18,590,174.27)	79,198,531.66

	2020 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保费准备金				
种植业保险	31,831,374.30	2,231,785.82	(802,451.86)	33,260,708.26
养殖业保险	1,317,488.51	1,996,882.68	-	3,314,371.19
森林保险	4,076,266.84	458,354.81	-	4,534,621.65
小计	37,225,129.65	4,687,023.31	(802,451.86)	41,109,701.10
利润准备金	47,205,079.02	-	-	47,205,079.02
合计	84,430,208.67	4,687,023.31	(802,451.86)	88,314,780.12

29 租赁负债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1 年
长期租赁负债	163,225,539.28	162,992,443.1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039,214.23)	(6,039,214.23)
合计	<u>157,186,325.05</u>	<u>156,953,228.89</u>
	本集团 2021 年	本公司 2021 年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短期租赁费用	25,540,288.75	25,058,654.84
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u>126,844,554.76</u>	<u>126,362,920.85</u>

30 其他负债

		本集团		本公司	
	注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其他应付款	(1)	581,103,822.83	658,998,402.55	570,129,700.49	659,041,355.10
存入保证金		54,952,457.09	14,247,552.71	54,952,457.09	14,247,552.71
应付股利		8,363,761.00	8,363,761.00	8,363,761.00	8,363,761.00
预计负债		215,673.80	215,673.80	215,673.80	215,673.80
其他		21,074,217.75	19,046,737.06	20,274,213.34	18,195,470.72
合计		<u>665,709,932.47</u>	<u>700,872,127.12</u>	<u>653,935,805.72</u>	<u>700,063,813.33</u>

(1) 其他应付款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暂收款	312,359,043.70	364,263,402.51	312,359,043.70	364,263,402.51
应付共保款	75,721,346.80	65,848,189.88	75,721,346.80	65,848,189.88
应付批减保费	73,258,249.73	142,142,962.02	73,258,249.73	142,142,962.02
交强险救助基金	48,253,889.51	42,353,781.29	48,253,889.51	42,353,781.29
保险保障基金	36,852,427.90	6,424,662.52	36,852,427.90	6,424,662.52
应付供应商	5,409,991.47	28,898,527.31	5,409,991.47	28,898,527.31
车险平台使用费	5,192,539.36	5,123,373.66	5,192,539.36	5,123,373.66
应付员工报销款	625,315.50	998,013.15	625,315.50	998,013.15
应付监管费	9,243,607.37	-	9,243,607.37	-
其他	14,187,411.49	2,945,490.21	3,213,289.15	2,988,442.76
合计	581,103,822.83	658,998,402.55	570,129,700.49	659,041,355.10

31 股本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的注册资本及股本结构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陕西延长石油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601,883,200.00	20.00%	601,883,200.00	20.00%
亚东杉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原亚东杉控实业有限公司)	596,866,000.00	19.83%	596,866,000.00	19.83%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87,030,000.00	16.18%	487,030,000.00	16.18%
陕西兴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9,308,400.00	5.96%	179,308,400.00	5.96%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7,240,000.00	5.56%	167,240,000.00	5.56%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5,375,000.00	5.16%	155,375,000.00	5.16%
金堆城钼业集团有限公司	155,375,000.00	5.16%	155,375,000.00	5.16%
陕西化建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1,058,400.00	5.02%	151,058,400.00	5.02%
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13,000,000.00	3.75%	113,000,000.00	3.75%
临安市玲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3,000,000.00	3.75%	113,000,000.00	3.75%
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1,870,000.00	3.72%	105,090,000.00	3.49%
陕西九座投资有限公司	50,850,000.00	1.69%	50,850,000.00	1.69%
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030,000.00	1.16%	-	-
陕西长恒实业有限公司	30,091,900.00	1.00%	30,091,900.00	1.00%
亚东翼航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原亚东翼航船舶设备物资有限公司)	27,538,100.00	0.92%	27,538,100.00	0.92%
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300,000.00	0.38%	11,300,000.00	0.38%
西安飞机工业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1,300,000.00	0.38%	11,300,000.00	0.38%
西安裕华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1,300,000.00	0.38%	11,300,000.00	0.38%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	-	35,030,000.00	1.16%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	6,780,000.00	0.23%
合计	3,009,416,000.00	100.00%	3,009,416,000.00	100.00%

上述股本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永安财险公司 3503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1.16%）无偿划转给其母公司陕西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划转后，陕西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该无偿划转行为以永保字[2020] 1015 号文件向陕西银保监局进行了备案。

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永安财险公司 678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0.23%）转让给其母公司陕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后，陕西秦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该转让行为先后以永保字[2021] 224 号、永保字[2021] 430 号文件向陕西银保监局进行了备案。

32 资本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1 年
	<u>1 月 1 日余额</u>			<u>12 月 31 日余额</u>
股本溢价	729,832,000.00	-	-	729,832,000.00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0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0 年
	<u>1 月 1 日余额</u>			<u>12 月 31 日余额</u>
股本溢价	729,832,000.00	-	-	729,832,000.00

33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及本公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825,333.57)
本年增 / (减) 变动金额	(66,951,319.17)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79,776,652.74)
本年增 / (减) 变动金额	337,573,623.7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7,796,970.96

34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公司

	<u>法定盈余公积</u>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6,428,526.81
本年增加	28,801,075.66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5,229,602.47
本年增加	19,775,170.05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55,004,772.52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批准，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35 一般风险准备

<u>2021 年</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一般风险准备	230,290,196.34	19,775,170.05	-	250,065,366.39
<u>2020 年</u>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余额</u>
一般风险准备	201,489,120.68	28,801,075.66	-	230,290,196.34

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其中，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36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年初余额	47,205,079.02	47,205,079.02
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	-	-
年末余额	47,205,079.02	47,205,079.02

37 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年初余额	-	-
提取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	2,262,109.56	-
年末余额	2,262,109.56	-

38 保险业务收入

(1)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原保险合同	10,962,974,793.57	10,548,250,004.10
再保险合同	13,245,265.91	32,276,592.46
合计	10,976,220,059.48	10,580,526,596.56

(2)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7,024,011,682.44	6,672,909,352.09
保证保险	1,227,000,244.68	1,878,779,966.68
责任保险	705,468,553.60	657,879,382.79
意外伤害险	569,048,521.66	410,066,200.14
企业财产保险	228,902,301.97	193,237,315.39
农业保险	229,659,904.78	159,187,482.89
其他	992,128,850.35	608,466,896.58
合计	10,976,220,059.48	10,580,526,596.56

39 分出保费

分出保费为本集团及本公司分出分保业务向分保接受人分出的保费，按险种分类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企业财产保险	74,937,080.65	82,261,434.37
农业保险	78,939,734.17	44,616,188.30
责任保险	109,787,895.20	24,838,444.73
短期健康保险	36,730,702.72	21,335,135.14
建筑工程保险	20,071,949.09	17,623,673.47
保证保险	56,421,301.06	14,656,894.40
意外伤害保险	1,488,102.83	1,304,057.41
机动车辆保险	150,040.36	95,625.76
其他保险	10,961,308.73	5,530,938.18
合计	389,488,114.80	212,262,391.76

40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原保险合同	789,087,024.78	379,612,740.20
再保险合同	(1,319,327.11)	62,452.42
合计	787,767,697.67	379,675,192.62

41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261,924,921.21	229,025,539.09	261,924,921.21	229,025,539.09
应收款项类投资利息收入	208,533,020.51	218,202,895.51	208,533,020.51	218,202,895.51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73,340,102.86	81,693,521.92	73,340,102.86	81,693,521.92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297,161,473.07	47,153,841.73	297,161,473.07	47,153,841.73
定期存款及货币资金利息收入	19,327,428.99	26,835,655.81	19,327,428.99	26,835,655.8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8,222,943.34	5,167,263.10	8,222,943.34	5,167,263.10
合计	868,509,889.98	608,078,717.16	868,509,889.98	608,078,717.16

42 其他业务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手续费收入	24,170,889.34	22,190,092.76	10,002,628.90	3,781,390.87
房地产租金收入	4,526,090.08	4,153,961.78	4,526,090.08	4,153,961.78
其他	1,932,725.62	339,156.07	1,932,725.62	339,156.07
合计	30,629,705.04	26,683,210.61	16,461,444.60	8,274,508.72

43 赔付支出

(1) 本集团及本公司赔付支出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原保险合同	6,576,235,275.58	6,332,697,156.18	6,576,235,275.58	6,332,697,156.18
再保险合同	7,701,055.18	14,833,965.68	7,701,055.18	14,833,965.68
合计	<u>6,583,936,330.76</u>	<u>6,347,531,121.86</u>	<u>6,583,936,330.76</u>	<u>6,347,531,121.86</u>

(2) 本集团及本公司赔付支出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机动车辆保险	4,702,779,780.06	4,311,399,550.50	4,702,779,780.06	4,311,399,550.50
短期健康保险	347,707,535.04	281,018,120.68	347,707,535.04	281,018,120.68
责任保险	338,965,610.12	267,295,494.70	338,965,610.12	267,295,494.70
企业财产保险	149,643,169.66	181,239,041.30	149,643,169.66	181,239,041.30
意外伤害保险	165,236,835.60	176,213,394.25	165,236,835.60	176,213,394.25
农业保险	161,024,972.25	105,425,234.90	161,024,972.25	105,425,234.90
其他保险	718,578,428.03	1,024,940,285.53	718,578,428.03	1,024,940,285.53
合计	<u>6,583,936,330.76</u>	<u>6,347,531,121.86</u>	<u>6,583,936,330.76</u>	<u>6,347,531,121.86</u>

4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 本集团及本公司提取 / (转回) 未决赔款准备金按保险合同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原保险合同	13,808,817.04	13,508,074.40
再保险合同	<u>1,655,578.77</u>	<u>(1,406,683.83)</u>
合计	<u>15,464,395.81</u>	<u>12,101,390.57</u>

(2) 本集团及本公司提取 / (转回) 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按内容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63,623,026.92)	(84,912,511.47)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179,633,498.61	92,075,678.07
理赔费用准备金	(2,201,654.65)	6,344,907.80
合计	13,808,817.04	13,508,074.40

45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273,661.36	31,040,119.60	29,218,473.75	30,739,549.38
教育费附加	13,216,438.20	13,564,474.45	13,195,153.84	13,430,049.60
印花税	9,609,072.95	9,642,303.00	9,609,072.95	9,625,883.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8,848,593.99	8,990,178.62	8,834,404.42	8,901,621.04
房产税	3,736,584.28	1,747,979.23	3,736,584.28	1,738,904.05
其他	211,973.14	1,968,379.29	211,913.18	1,968,379.29
合计	64,896,323.92	66,953,434.19	64,805,602.42	66,404,386.55

4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集团及本公司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按险种划分的明细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机动车辆及第三者责任险	543,050,465.71	726,691,200.99	561,325,471.85	808,549,164.77
责任险	193,568,655.53	177,055,569.28	194,595,788.57	185,032,465.55
意外伤害险	160,165,501.84	119,470,863.12	166,889,250.95	123,391,739.74
企业财产保险	68,546,656.97	52,727,193.48	68,783,237.13	53,305,539.68
其他	197,544,061.04	127,571,486.54	198,289,641.09	127,532,519.21
合计	1,162,875,341.09	1,203,516,313.41	1,189,883,389.59	1,297,811,428.95

47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1,312,885,118.50	1,494,154,259.67	1,321,210,933.90	1,494,154,259.67
电子设备运转费	494,662,554.21	181,777,845.60	494,599,144.27	181,777,845.60
咨询费	148,774,553.57	82,002,507.20	148,253,085.58	82,002,507.20
业务宣传费	135,213,090.41	91,662,931.50	135,121,850.41	91,662,931.50
车船使用费	60,352,750.76	99,885,430.67	60,303,404.48	99,885,430.67
公杂费	57,399,165.36	113,783,218.77	57,374,129.14	113,783,218.77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53,442,157.95	-	53,432,585.35	-
印刷费	46,892,907.55	22,386,190.66	46,892,907.55	22,386,190.66
保险保障基金	30,427,765.38	6,912,853.45	30,427,765.38	6,912,853.45
交强险社会救助基金	30,243,029.12	27,065,916.32	30,243,029.12	27,065,916.32
业务招待费	27,533,499.10	27,824,961.44	27,406,384.04	27,824,961.44
预防费	26,906,216.15	27,636,366.41	26,906,216.15	27,589,701.66
无形资产摊销费	25,540,288.75	92,659,266.73	25,058,654.84	92,659,266.73
租赁费	25,225,409.04	22,914,757.90	25,225,409.04	22,914,757.90
银行结算费	24,173,290.11	34,407,420.23	24,173,290.11	34,407,420.23
固定资产折旧费	22,863,697.71	16,849,891.58	22,765,290.95	16,849,891.58
邮电费	21,320,458.42	22,362,058.85	21,295,448.77	22,362,058.85
差旅费	16,493,368.21	20,955,978.63	16,345,686.85	20,955,978.6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994,280.60	10,361,945.47	11,829,276.53	10,361,945.47
会议费	9,778,321.74	9,943,797.91	9,704,044.38	9,943,797.91
物业管理费	9,663,005.42	11,893,729.26	9,663,005.42	11,893,729.26
监管费	9,243,607.37	-	9,243,607.37	-
能源费	8,131,730.32	7,638,581.31	8,131,730.32	7,638,581.31
会费	7,206,465.10	7,900,460.38	7,181,440.10	7,900,460.38
共保出单费	3,946,535.64	1,277,112.03	3,946,535.64	1,277,112.03
修理费	1,800,204.67	4,088,208.99	1,799,547.50	4,088,208.99
其他	80,327,547.98	99,585,032.80	78,786,242.16	99,631,697.55
合计	2,702,441,019.14	2,537,930,723.76	2,707,320,645.35	2,537,930,723.76

48 其他业务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代理费用	41,156,079.19	117,861,540.21	-	-
代收代缴车船手续费成本	6,857,533.20	5,257,806.20	8,719,481.85	5,257,806.20
代收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成本	453,758.45	398,567.11	(6,857,533.20)	398,567.11
非保险合同业务支出	(8,719,481.85)	(12,022,959.14)	(453,758.45)	(12,022,959.14)
合计	39,747,888.99	111,494,954.38	1,408,190.20	(6,366,585.83)

49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33,121,874.53	395,321,500.48
预付赔款减值 (转回) / 损失	(8,000.00)	10,033,583.33
应收保费坏账 (转回) / 损失	(2,866,055.45)	4,959,735.65
其他资产减值 (转回) / 损失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转回)	717,046.56	(904,310.93)
合计	130,954,865.64	409,420,508.53

50 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损失)	186,423.68	(139,959.47)

51 其他收益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167,684.10	2,579,669.63	3,045,499.37	2,516,063.66

52 营业外收支

(1) 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营业外收入	333,127.69	263,741.18	319,108.85	45,041.18

(2) 营业外支出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公益性捐赠支出	84,610.44	2,947,488.83	84,610.44	2,947,488.83
罚款滞纳金支出	3,460,000.00	1,190,000.00	3,460,000.00	1,190,000.00
其他	3,256,274.36	897,821.80	3,254,535.89	888,926.80
合计	6,800,884.80	5,035,310.63	6,799,146.33	5,026,415.63

53 所得税

(1) 本年所得税组成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所得税	42,171,434.47	81,965,741.29	42,171,434.47	81,965,741.29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4,848,311.38)	(8,800,999.21)	(14,848,311.38)	(8,800,999.21)
汇算清缴差异	(24,120,714.22)	802,873.68	(24,120,714.22)	802,873.68
分支机构补缴税款	1,048,229.62	-	1,048,229.62	-
合计	4,250,638.49	73,967,615.76	4,250,638.49	73,967,615.76

(2) 所得税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利润总额	206,945,938.51	356,545,012.95	202,002,338.95	361,978,372.40
按税率 25% 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51,736,484.63	89,136,253.24	50,500,584.74	90,494,593.10
无需纳税的收入	(28,389,282.52)	(21,307,392.56)	(28,389,282.52)	(21,307,392.56)
不可抵扣的费用	5,224,532.38	3,937,653.46	5,211,820.87	3,977,541.54
汇算清缴差异	(24,120,714.22)	802,873.68	(24,120,714.22)	802,873.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48,611.40)	-	-	-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亏损	-	1,398,227.94	-	-
分支机构补缴税款	1,048,229.62	-	1,048,229.62	-
本年所得税	4,250,638.49	73,967,615.76	4,250,638.49	73,967,615.76

5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本集团及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96,775,795.88	(32,765,226.04)
减: 所得税	(112,524,541.23)	22,317,106.39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46,677,630.95)	(56,503,199.52)
合计	337,573,623.70	(66,951,319.17)

5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净利润	202,695,300.02	282,577,397.19	197,751,700.46	288,010,756.64
加：资产减值损失	130,954,865.64	409,420,508.53	130,954,865.64	409,420,508.53
固定资产折旧	38,834,342.61	28,299,400.90	38,743,868.85	28,195,090.4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127,699.94	3,405,460.60	4,127,699.94	3,405,460.60
无形资产摊销	26,907,895.39	27,636,366.41	26,907,895.39	27,589,701.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53,442,157.95	-	53,432,585.35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491,393.53	17,950,576.12	11,829,276.53	14,432,138.17
保险责任准备金的变动	805,651,502.70	486,307,544.10	805,651,502.70	486,307,544.10
保费准备金的变动	12,490,143.93	(4,687,023.31)	12,490,143.93	(4,687,023.31)
处置固定资产的（收益）/ 损失	(186,423.68)	139,959.47	(186,423.68)	139,959.47
投资收益	(868,509,889.98)	(608,279,618.90)	(868,509,889.98)	(608,078,71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4,991,314.62	(312,032,154.48)	54,991,314.62	(312,032,154.48)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	(14,848,311.39)	(8,800,999.21)	(14,848,311.39)	(8,800,999.21)
汇兑损益	1,605,674.46	1,514,046.52	1,605,674.46	1,514,046.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49,163,958.48)	(259,851,031.47)	(50,154,886.00)	(218,314,548.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26,745,548.49)	(233,494,739.88)	(20,056,748.69)	(269,219,104.41)
经营活动（使用）/ 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738,158.77	(169,894,307.41)	384,730,268.13	(162,117,340.7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826,485,690.30	935,005,853.05	820,611,568.69	931,088,001.91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935,005,853.05	389,712,764.96	931,088,001.91	369,885,502.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 / (减少) 额	(108,520,162.75)	545,293,088.09	(110,476,433.22)	561,202,499.69

(3) 本集团及本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a) 货币资金				
- 库存现金	-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3,950,710.78	275,773,851.71	488,076,589.17	271,856,000.57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534,979.52	232,001.34	32,534,979.52	232,001.34
(b) 现金等价物				
-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00,000,000.00	659,000,000.00	300,000,000.00	659,000,000.00
(c) 年末货币资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6,485,690.30	935,005,853.05	820,611,568.69	931,088,001.91
减: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	-	-	-
(d) 年末可随时变现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6,485,690.30	935,005,853.05	820,611,568.69	931,088,001.91

5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本集团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补贴	2,301,322.89	其他收益	2,301,322.89	1,745,264.33	其他收益	1,745,264.33
个税返还	744,176.48	其他收益	744,176.48	834,037.07	其他收益	834,037.07
扶持资金	118,725.32	其他收益	118,725.32	218,700.00	营业外收入	218,700.00

本公司

	2021 年			2020 年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财政补贴	2,301,322.89	其他收益	2,301,322.89	1,745,264.33	其他收益	1,745,264.33
个税返还	744,176.48	其他收益	744,176.48	770,431.10	其他收益	770,431.10

57 分部报告

根据本集团业务管理结构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分为如下业务分部：

- 车险业务主要指提供与机动车辆有关的保险产品。
- 财产险业务主要包括企业财产保险、家庭财产保险、责任保险、货运保险、工程保险、保证保险、船舶保险、农业保险等有关的保险产品。
- 人身险业务主要指提供与人身意外伤害有关的保险产品。
-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公司日常管理等职能以及投资业务，因此非单独核算的资产和非准备金负债均归属于此。

本集团主要于中国境内经营保险业务，本集团资产全部位于中国境内。分部收入和分部费用按各分部的实际收入和费用确定。由于财产险业务投保人的分散性，本集团对单一投保人的依赖程度很低。

下述披露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的信息是本集团管理层在计量报告分部利润(亏损)、资产和负债时运用了下列数据,或者未运用下列数据但定期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的:

	2021 年				
	车险	财产险	人身险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7,024,011,682.44	2,778,246,658.45	1,173,961,718.59	-	10,976,220,059.48
其中:分保费收入	99,538.48	12,376,500.38	769,227.05	-	13,245,265.91
减:分出保费	(150,040.36)	(351,119,268.89)	(38,218,805.55)	-	(389,488,114.80)
(提取)/转回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514,967,477.60)	(165,821,190.72)	(106,979,029.35)	-	(787,767,697.67)
已赚保费	6,508,894,164.48	2,261,306,198.84	1,028,763,883.69	-	9,798,964,247.01
投资收益	-	-	-	868,509,889.98	868,509,889.9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54,991,314.62)	(54,991,314.62)
汇兑损益	-	-	-	(2,128,599.68)	(2,128,599.68)
其他业务收入	-	-	-	30,629,705.04	30,629,705.04
资产处置收益	-	-	-	186,423.68	186,423.68
其他收益	-	-	-	3,167,684.10	3,167,684.10
营业收入合计	6,508,894,164.48	2,261,306,198.84	1,028,763,883.69	845,373,788.50	10,644,338,035.51
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4,702,779,780.06	1,368,212,180.06	512,944,370.64	-	6,583,936,330.76
减:摊回赔付支出	636,427.27	(148,405,745.38)	(15,554,946.48)	-	(163,324,264.59)
提取/(转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55,304,947.58)	158,301,136.61	12,468,206.78	-	15,464,395.81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77,012.43	5,475,907.70	(3,133,510.91)	-	2,419,409.22
提取保费准备金	-	(12,490,143.93)	-	-	(12,490,143.93)
分保费用	29,743.35	4,446,813.02	267,052.11	-	4,743,608.48
税金及附加	43,193,023.11	18,926,626.91	2,685,952.40	-	64,805,602.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61,325,471.85	331,794,572.87	296,763,344.87	-	1,189,883,389.59
业务及管理费	1,597,614,142.96	809,480,649.66	300,225,852.73	-	2,707,320,645.35
减:摊回分保费用	(35,005.06)	(93,175,535.37)	(7,529,894.21)	-	(100,740,434.64)
其他业务支出	-	-	-	39,747,888.99	39,747,888.99
资产减值损失	-	-	-	130,954,865.64	130,954,865.64
资产处置损失	-	-	-	-	-
营业支出合计	6,734,755,602.20	2,433,602,869.94	1,091,863,113.12	170,702,754.63	10,430,924,339.89
营业利润	(225,861,437.72)	(172,296,671.10)	(63,099,229.43)	674,671,033.87	213,413,695.62
加:营业外收入	-	-	-	333,127.69	333,127.69
减:营业外支出	-	-	-	(6,800,884.80)	(6,800,884.80)
利润总额	(225,861,437.72)	(172,296,671.10)	(63,099,229.43)	668,203,276.76	206,945,938.51
减:所得税	-	-	-	(4,250,638.49)	(4,250,638.49)
净利润	(225,861,437.72)	(172,296,671.10)	(63,099,229.43)	663,952,638.27	202,695,300.02
其他综合损益的税后净额	-	-	-	337,573,623.70	337,573,623.70
综合收益总额	(225,861,437.72)	(172,296,671.10)	(63,099,229.43)	1,001,526,261.97	540,268,923.72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10,850,174.69	1,617,454,541.58	316,233,399.67	14,486,303,388.70	16,430,841,504.64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5,585,784,403.82	3,308,076,670.57	939,181,750.35	1,054,207,132.64	10,887,249,957.38

	2020 年				
	车险	财产险	人身险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保险业务收入	6,672,909,352.09	3,039,708,085.30	867,909,159.17	-	10,580,526,596.56
其中：分保费收入	1,069,101.31	31,121,093.87	86,397.28	-	32,276,592.46
减：分出保费	(95,625.76)	(189,527,573.45)	(22,639,192.55)	-	(212,262,391.76)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97,653,761.96	(780,224,416.77)	2,895,462.19	-	(379,675,192.62)
已赚保费	7,070,467,488.29	2,069,956,095.08	848,165,428.81	-	9,988,589,012.18
投资收益	-	-	-	608,078,717.16	608,078,717.16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12,032,154.48	312,032,154.48
汇兑损益	-	-	-	(3,345,911.05)	(3,345,911.05)
其他业务收入	-	-	-	26,683,210.61	26,683,210.61
其他收益	-	-	-	2,579,669.63	2,579,669.63
营业收入合计	7,070,467,488.29	2,069,956,095.08	848,165,428.81	946,027,840.83	10,934,616,853.01
营业支出					
赔付支出	4,314,669,309.76	1,575,199,216.48	457,662,595.62	-	6,347,531,121.86
减：摊回赔付支出	(771,720.31)	(164,951,454.89)	(6,129,354.80)	-	(171,852,530.00)
提取 / (转回) 保险责任准备金	93,324,820.36	(45,902,932.05)	(35,320,497.74)	-	12,101,390.57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31,488.71)	93,815,233.07	847,216.55	-	94,530,960.91
提取保费准备金	-	4,687,023.31	-	-	4,687,023.31
分保费用	285,378.27	9,847,374.63	33,603.33	-	10,166,356.23
税金及附加	41,328,730.23	22,340,270.34	3,284,433.62	-	66,953,434.1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26,691,200.99	277,660,970.61	199,164,141.81	-	1,203,516,313.41
业务及管理费	1,829,579,567.90	475,839,097.29	232,512,058.57	-	2,537,930,723.76
减：摊回分保费用	(23,626.10)	(47,865,078.40)	(5,431,241.51)	-	(53,319,946.01)
其他业务支出	-	-	-	111,494,954.38	111,494,954.38
资产减值损失	-	-	-	409,420,508.53	409,420,508.53
资产处置损失	-	-	-	139,959.47	139,959.47
营业支出合计	7,004,952,172.39	2,200,669,720.39	846,622,955.45	521,055,422.38	10,573,300,270.61
营业利润	65,515,315.90	(130,713,625.31)	1,542,473.36	424,972,418.45	361,316,582.40
加：营业外收入	-	-	-	263,741.18	263,741.18
减：营业外支出	-	-	-	(5,035,310.63)	(5,035,310.63)
利润总额	65,515,315.90	(130,713,625.31)	1,542,473.36	420,200,849.00	356,545,012.95
减：所得税	-	-	-	(73,967,615.76)	(73,967,615.76)
净利润	65,515,315.90	(130,713,625.31)	1,542,473.36	346,233,233.24	282,577,397.19
其他综合损益的税后净额	-	-	-	(66,951,319.17)	(66,951,319.17)
综合收益总额	65,515,315.90	(130,713,625.31)	1,542,473.36	279,281,914.07	215,626,078.02
报告分部资产总额	15,202,669.90	1,895,588,014.33	314,908,380.75	12,702,971,208.90	14,928,670,273.88
报告分部负债总额	5,163,191,792.68	2,418,106,664.14	610,905,609.23	1,733,143,584.29	9,925,347,650.34

58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及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保险风险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保险风险

(a)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在于发生保险事故的可能性以及由此产生的赔款金额和时间的不确定。在保险合同下，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机率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事件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保险负债发展风险 - 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很少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部分保险业务按一定比例分出给再保险公司，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的自留比例。尽管本集团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集团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因此分保业务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其于有关再保险协议项下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集团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就意外险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因素影响。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降低保费、拒绝支付保费等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b)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集团的原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再保险业务（包括分入业务和分出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c)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假设

估计采用的主要假设为基于本集团的过往赔付经验，包括各事故年度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须运用判断来评估外部因素（如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对估计的影响。

敏感性分析

上述主要假设将影响未决赔款准备金。若干变量的敏感度无法量化，如法律变更、估计程序的不确定性等。此外，由于发生赔案与报案和最终结案之间的时间差异，于评估日尚无法精确地确定未决赔款准备金数额。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业务不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合计
本年末	5,412,086,931.39	5,499,852,699.09	6,337,491,677.88	6,290,774,463.53	6,596,960,970.67
1 年后	5,172,429,343.60	5,348,928,939.35	6,234,344,113.93	6,212,451,652.69	
2 年后	5,134,990,175.74	5,305,050,414.65	6,165,483,465.88		
3 年后	5,119,476,400.76	5,271,360,011.22			
4 年后	5,102,576,937.58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5,102,576,937.58	5,271,360,011.22	6,165,483,465.88	6,212,451,652.69	29,348,833,038.04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5,069,535,444.24)	(5,176,395,491.07)	(5,985,464,863.17)	(5,508,833,525.94)	(4,252,506,304.17)
以前期间调整额, 以前期间 ULAE, ULAE 及风险					
边际和折现率					239,191,191.94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3,595,288,601.39

本集团及本公司保险业务考虑分出业务的索赔进展信息如下：

	保险合同事故年度					合计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本年末	5,169,385,160.16	5,309,780,059.11	6,129,943,867.49	6,198,748,564.36	6,444,714,171.81	
1 年后	4,970,790,369.58	5,161,557,393.74	6,053,146,574.95	6,110,243,490.38		
2 年后	4,926,040,681.54	5,123,317,442.24	5,985,856,597.91			
3 年后	4,914,522,755.09	5,088,595,266.59				
4 年后	4,895,556,146.58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895,556,146.58	5,088,595,266.59	5,985,856,597.91	6,110,243,490.38	6,444,714,171.81	28,524,965,673.27
累计已支付的赔付款项	(4,865,670,474.58)	(5,009,901,194.06)	(5,815,265,807.42)	(5,432,163,256.36)	(4,177,178,418.13)	25,300,179,150.55
以前期间调整额，以前期间 ULAE，ULAE 及风险						
边际和折现率						160,448,328.58
尚未支付的赔付款项						3,385,234,851.30

本集团预测在假设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综合赔付率变化 1%，将引起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决赔款准备金净额变动约为人民币 9,798.96 万元。

再保险

本集团主要通过订立再保险合同控制保险业务的损失风险。大部分分保业务为协议分保，并按产品类别设立不同自留额。对于可从再保险公司摊回的赔款金额，使用与原保单一致的假设进行估计，并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为应收分保账款或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尽管本集团可能已订立再保险合同，但这并不会解除本集团对保户承担的直接责任。因此再保险存在因再保险公司未能履行再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责任而产生的信用风险。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债券投资、应收保费、与再保险公司的再保险安排等有关。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银保监会”）的限制，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品种是国债、政府机构债券、由国家专项基金或符合条件的机构担保且信用等级较高的企业债券、在国有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

本集团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以及集团的各项日常支出。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主要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期望本集团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本集团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期限来控制流动性风险及确保本集团能够履行付款责任，及时为本集团的借贷和投资业务提供资金。

本集团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包括按合同利率 (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 计算的利息) 的剩余合约期限, 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

	2021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37,080,961.19	-	-	-	137,080,961.19
应付分保账款	383,441,957.76	-	-	-	383,441,957.76
应付赔付款	60,185,220.05	-	-	-	60,185,220.05
其他金融负债	665,494,258.66	-	-	-	665,494,258.66
合计	1,246,202,397.66	-	-	-	1,246,202,397.66

本集团

	2020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3,564,340.72	-	-	-	103,564,340.72	103,564,340.72
应付分保账款	356,105,443.83	-	-	-	356,105,443.83	356,105,443.83
应付赔付款	49,455,812.55	-	-	-	49,455,812.55	49,455,812.55
其他金融负债	700,656,453.32	-	-	-	700,656,453.32	700,656,453.32
合计	1,209,782,050.42	-	-	-	1,209,782,050.42	1,209,782,050.42

本公司

	2021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52,000,514.21	-	-	-	152,000,514.21	152,000,514.21
应付分保账款	383,441,957.76	-	-	-	383,441,957.76	383,441,957.76
应付赔付款	60,185,220.05	-	-	-	60,185,220.05	60,185,220.05
其他金融负债	653,720,131.92	-	-	-	653,720,131.92	653,720,131.92
合计	1,249,347,823.94	-	-	-	1,249,347,823.94	1,249,347,823.94

本公司

	2020 年末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偿还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07,818,229.66	-	-	-	107,818,229.66	107,818,229.66
应付分保账款	356,105,443.83	-	-	-	356,105,443.83	356,105,443.83
应付赔付款	49,455,812.55	-	-	-	49,455,812.55	49,455,812.55
其他金融负债	699,848,139.53	-	-	-	699,848,139.53	699,848,139.53
合计	1,213,227,625.57	-	-	-	1,213,227,625.57	1,213,227,625.57

(4)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该政策还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一年内即须重估浮动利率工具的利息，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则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计价，且在到期前固定不变。

(a)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u>2021 年</u>	<u>2020 年</u>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类投资	4,319,298,732.64	3,643,63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10,515,309.18	1,516,776,894.2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64,763,730.00	752,534,195.40
- 存出资本保证金	602,640,000.00	602,073,091.79
- 定期存款	5,200,000.00	7,300,0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659,000,000.00
合计	<u>8,502,417,771.82</u>	<u>7,181,314,181.44</u>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活期存款	526,485,690.30	277,305,853.05
合计	<u>526,485,690.30</u>	<u>277,305,853.05</u>

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2021 年	2020 年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类投资	4,319,298,732.64	3,643,630,0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10,515,309.18	1,516,776,894.25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64,763,730.00	752,534,195.40
- 存出资本保证金	602,640,000.00	602,073,091.7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659,000,000.00
合计	8,497,217,771.82	7,174,014,181.44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		
- 活期存款	520,611,568.69	272,088,001.91
合计	520,611,568.69	272,088,001.91

(b) 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市场利率上升或者下降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所有者权益变动人民币 46,493,351.48 元 (2020 年：人民币 5,899,368.95 元)，净利润变动人民币 2,632,428.45 元 (2020 年：人民币 1,051,529.27 元)；本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人民币 46,722,722.09 元 (2020 年：人民币 5,590,458.20 元)，净利润变动人民币 2,603,057.84 元 (2020 年：人民币 1,360,440.01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或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

(5)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和金融资产，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及子公司的交易大多以记账本位币计价和结算，因此对应的外汇风险不重大。

59 公允价值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及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集团及本公司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基金投资	202,031,273.34	591,349,504.62	-	793,380,777.96	854,027,492.24	563,175,657.55	-	1,417,203,149.79
债券投资	-	-	-	-	-	-	-	-
股票投资	1,707,483.37	-	-	1,707,483.37	7,631,531.30	-	-	7,631,531.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	-	-	-
债券投资	739,141,650.00	1,225,622,080.00	-	1,964,763,730.00	545,860,755.40	206,673,440.00	-	752,534,195.40
股票投资	860,372,934.64	-	-	860,372,934.64	887,171,771.62	-	-	887,171,771.62
理财产品	-	1,489,989,101.98	-	1,489,989,101.98	-	427,835,215.73	-	427,835,215.73
优先股	-	-	-	-	-	-	97,203,596.40	97,203,596.40
非上市股权	-	-	42,600,000.00	42,600,000.00	-	-	42,600,000.00	42,600,000.00
股权投资基金	-	-	790,252,974.53	790,252,974.53	-	-	961,903,773.58	961,903,773.5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803,253,341.35	3,306,960,686.60	832,852,974.53	5,943,067,002.48	2,294,691,550.56	1,197,684,313.28	1,101,707,369.98	4,594,083,233.82

2021 年，本公司金融工具的第一层级、第二层级和第三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a)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债券投资和保险产品，其公允价值根据公认定价模型并按照折现现金使用分析而确定。

2021 年，本集团及本公司上述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b)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非上市股权、股权投资计划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的成交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采用市盈率（股价 / 每股收益）和净资产调整法模型等。

2021 年，上述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本集团及本公司	
	<u>2021 年</u>	<u>2020 年</u>
年初余额	1,101,707,369.98	1,340,806,593.40
购买	210,252,974.53	101,903,773.58
出售	(381,903,773.58)	-
转入第三层级	-	-
本年计入损益的损失	(97,203,596.40)	(341,002,997.00)
年末余额	<u>832,852,974.53</u>	<u>1,101,707,369.98</u>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及本公司 12 月 31 日各项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和定期存款、结算备付金、应收款项类投资、其他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

	2021 年		2021 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有至到期投资	1,310,515,309.18	1,354,939,055.00	-	1,354,939,055.00	-

	2020 年		2020 年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16,776,894.25	1,535,113,965.00	-	1,535,113,965.00	-

60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确保本集团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本集团维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达到支持本集团的业务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集团对实际资本的定义为在持续经营或破产清算状态下可以吸收损失的财务资源，实际资本等于认可资产减去认可负债后的余额。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61 承担

(1) 资本承担

根据本公司与浐灞生态园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0 年 12 月 29 日就本公司入住西安浐灞生态园西安金融商务区有关事宜签订的《入区协议书》、《入区补充协议书》，本公司承诺在西安金融商务区投资建设总部办公大楼及后援中心，其中永安保险总部办公大楼为一期项目，计划总投资约人民币 8 亿元；后援中心为二期项目，计划总投资为人民币 5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总部大楼项目土地出让金人民币 7,600.00 万元及其他相关支出共计人民币 5,596.20 万元。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及本公司于 12 月 31 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2020 年	
	本集团	本公司
1 年以内 (含 1 年)	89,160,345.31	87,659,147.51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58,573,988.15	57,852,730.32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33,161,568.42	32,884,456.49
3 年以上	21,677,420.19	21,647,420.19
合计	202,573,322.07	200,043,754.51

62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有关对本集团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的信息如下：

投资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人民币	对本集团的 持股比例 %	对本集团的 表决权比例 %
陕西延长石油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	能源	100 亿元	20.00	20.00
亚东杉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投资	8 亿元	19.83	19.83
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工业	82 亿元	16.18	16.18

有关本公司子公司的信息参见附注 6。

(2) 其他关联方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 / 本公司关系
延长石油及其子公司	本集团股东及其子公司
陕西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陕西有色”)	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上海复星高科技 (集团)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复星高科”)	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复地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复地集团”)	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权股东的子公司
鼎睿再保险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鼎睿再保险”)	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权股东的子公司
永安保险销售 (上海) 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3)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u>2021 年</u>	<u>2020 年</u>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4,567,410.38</u>	<u>12,237,260.37</u>

(4)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a) 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u>2021 年</u>	<u>2020 年</u>
代理手续费及服务费	<u>43,463,131.90</u>	<u>90,221,476.96</u>

(b) 本集团与延长石油及其子公司的主要交易列示如下:

本集团于 2021 年向延长石油及其子公司销售保险, 取得保费收入人民币 2,698.97 万元 (2020 年: 人民币 2,349.54 万元), 并计提应向延长石油下属保险经纪公司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人民币 398.64 万元 (2020 年: 人民币 361.44 万元)。因向延长石油及其子公司提供保险服务, 于 2021 年发生赔款支出人民币 1133.63 万元 (2020 年: 人民币 179.67 万元)。以上交易均按正常商业条款进行。

(c) 本集团与复星高科及复地集团 (并称“复星集团”) 主要交易列示如下:

本集团于 2021 年向复星集团及其子公司销售保险, 取得保费收入人民币 107.84 万元 (2020 年: 人民币 123.70 万元)。

(d) 本集团与陕西有色金属主要交易列示如下:

本集团于 2021 年向陕西有色及其子公司销售保险, 取得保费收入人民币 272.68 万元 (2020 年: 人民币 184.75 万元)。

(e) 本集团与鼎睿再保险主要交易列入如下:

	<u>2021 年</u>	<u>2020 年</u>
分出保费	20,700,743.22	7,051,346.39
摊回分保费用	7,787,800.00	3,172,756.08
摊回分保赔款	<u>2,883,600.00</u>	<u>4,363,111.88</u>

以上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

(5) 本集团及本公司与除关键管理人员以外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余额:

(a) 与鼎睿再保险关联方款项余额

	<u>2021 年</u>	<u>2020 年</u>
应收分保账款	2,814,003.42	8,078,593.01
应付分保账款	<u>4,217,872.94</u>	<u>3,443,654.65</u>
合计	<u>7,031,876.36</u>	<u>11,522,247.66</u>

(b) 与延长石油及其子公司关联方款项余额

	<u>2021 年</u>	<u>2020 年</u>
应收保费	2,056,830.34	1,295,950.3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u>1,380,954.65</u>	<u>1,074,444.26</u>
合计	<u>3,437,784.99</u>	<u>2,370,394.64</u>

(c) 与销售公司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u>2021 年</u>	<u>2020 年</u>
其他应收款	27,858,153.94	25,576,552.2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u>14,919,553.02</u>	<u>4,253,888.94</u>

63 上年比较数字

为了方便作出相应比较, 本公司对本财务报表中 2020 年度的某些项目进行了重分类调整。

关于服务年限的说明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 2017 年度起，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华振”）担任本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截至 2021 年度，毕马威华振已连续 5 年担任本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注：应监管部门的要求，本公司编制了此说明，此说明仅供监管部门参考与使用，不作为经审计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